

吉部秘割抄

73  
6287



6287



吉部秘訓鈔第一目錄

一職事吉書事

一重服國司解文可憚否事

一下書有無裏紙懸紙等說之事

一因吉書幼主時不養事

一藏人仿陣公事日具門部否事

一不著冠人不結文事

一教員仿供奉賢所否事

一最勝講時至上御前御破為香炉等幼主時可置否事

一着欽政仿以下作法故實事

一東宮被騎御靈倉馬長事

一佐異事宣下御詞故實事



去五味均平藏



- 一內裏燒亡時廷尉仿裝束事
- 一女御及熊野御還向前馳廷尉仿裝束同事
- 一弔鈕人春詣鴨社時於中門外解釵事
- 一赦時廷尉仿弔鈕錄否事
- 一天嘗會同內侍褂色事
- 一於馬上持弓樣事
- 一於行幸途中有火事時廷尉仿負改胡錄否事
- 一伊勢公卿勅使扈從廷尉仿裝束事
- 輕服人扈從事
- 一同勅使祭遣御神事
- 一太政大臣御奉供奉事
- 一廷尉御奉供奉裝束事

- 一廷尉不可具一色舍人二人事
- 公卿具舍人二人坊門戶部如事
- 中後右房息雜具舍人二人不着一色事
- 一高野御奉供奉人行粧事
- 大政大臣後復張馬口事
- 房生魚仲在其事
- 藏人右仿經房供奉事
- 宿督長四人具事
- 今度經房著夜冠子細事
- 一漢号後三日中宮司裝束事
- 一八幡行幸時於社頭廷尉仿陣列事
- 一赦時廷尉仿作法事
- 著軾可揖事
- 一弔胡錄事在說々
- 一輕服日數內六月後停否事

- 一 法皇御方被行同被事
- 一 女院御出家後行事
- 一 藏人右佐經房奉送以下御出禮事
- 一 延尉佐行奉保奉行親間事
- 一 春日社禊間事
- 一 不知立躰不具職所行向人奉入禁中
- 一 朝殿行奉抄出間事
- 一 神輿入浴時延尉佐行親事
- 一 辨官拜賀日出門時辨侍前事
- 一 藏人右少辨兼亮拜賀間事
- 一 辨官結政初奉以前雜事 宣旨如否事
- 一 奉行春日宗辨侍等啓事

- 一 延尉佐辨官給平座見奉時可正叙易否事
- 一 攝政賀茂詣御前作法事
- 一 政時辨官仕打輪事
- 一 侍幣奇完神事繁尙事
- 一 神事時令無事精進故實
- 一 一人言談條事
- 一 伊勢幣出之談事 日時下官外記談事
- 一 臨時祭勸盆一揖有無事
- 一 八條相國續行各弁官時奉送坂川左府後房事
- 一 賀茂詣時非御前辨官奉用馬腦事
- 一 中少辨用馬腦帶例事
- 一 宇治左府賀茂詣御前辨少納言作位事

同右清大饗日辨夕納言等作法事  
魚勒解由長官辨官初奉結政時不出之外記門事  
賀茂祭使勅祿事

一外記政時左辨見晴雨候旨事

一吉事時打出衣色事

一任大比節吉日延厨裝束事

一同大饗時上官以下作法事

至人乍座令取盃給時辨夕納言降長押平伏事

史生召作法事

一經年序後用付服暇自其日可半減事

一服薙人奉行吉田奈悼有無事

一神事時於他所詣僧無悼事

一東北後燒亡事

一神事時食供間事

一右少辨經房相造前大相國禮節事

一厨白觸穢時奉入平座見悉否事

一神事厨屋一墾内列屋以任連為隔間事

一依大内失火打消預勸賞事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 一 賦事吉書事

仁安元九之經房次高記之向三條相公御許尋申賦事故實  
又習吉書之法雖非大事為練習也次又相向平相公親范  
吉書事

美懷守猶能重服也吉書可掉在榻次事在說  
所方先例美懷國廣納解文若近口國越解文也而越解文  
非時為可申廣納之處守猶能朝臣重服也可掉哉否尋也  
例之処新相公成賴以日解文申也以守服也貴者尚書只以  
守之解文申之不掉障之也但敬下初度吉書不申廣納申  
內藏司許之之相公羽林命之不相叶吉書之候他國有例  
者可申欵至于推守小尋解文者太無其謂欵何遮存吉書  
之由不者守之暑哉乎相公親范命之申他國例無所具欵  
權守若从暑何事有哉

書下書有無者懸紙未談事

是又今章也。不可依貫首例之由。評定平柳平柳公命之引。象紙加懸紙。又無端書。只下書納之。之後被取。出家記之。家習不書。端書多書之由。見故三品記羽林命。云不書之例。不知之多書之。之五位。元頭之時。昏書之。至于象紙者。引之不引之。不加懸紙也。羽林被示之。近來職者。兩人之說。不同也。且為逐家例。遺尋頭。辨方之許之家習之。象紙不加懸紙。又書端書。下出納之。已相叶。羽林誤單。平柳公之說。又從存家例也。共以存者。珍重之。先人託。更無所見。日記。又不介。朋為之如何。

一職事申慶吉書。幼主時。不羨周事。

仁去元九五同記。云補立。位藏人之後。今日申慶上。柳方無衛。督回。次有內侍。可羨吉書之由。相存之間。主上出御。畧周房。

扈從右兵衛督惟御所

知主慶外。出御羨吉之候。所見不分明。加之一切不可。羨幼主之由。相公羽林命。顯然也。又依兩說。不羨之。

一藏人佐陣公事。日具門部否事。

仁去二四二同記。云平座。如例。昨日依日。缺予權。今日可。具門部否。示合。右侍所為。親之處。陣公事之時。必具門部之由。見故戶護納言記。但。兼事。并官人。事。仍。不具門部。可。

用平緒。祗候。候。于內。

一不著冠人。不結文事。

仁去二五七同記。云詣。右大臣。經宗。亭。即被相。逢。直。相。亭。宣下。

佐家。勘文。不著冠。之間。不結申之由。有命。

一朝負。供。奉。賢。所。否。事。

仁安二五十九同記。云。今夕。行幸。出御。東。偏。院。部。綱。御。亭。內。

侍有夜御

柳可供奉本陣之處可扈從賢所之由貫首尚書信示之仍不供奉本陣也凡內侍所外御不供奉左右近房許也裝束事依不審相尋尤少為執之處敬員不供奉然者縫服將繪叙門部垂袴看督二人召具可宜飲但宿衛人行奉之日不可放弓箭准行奉供奉之儀又不可有難飲兩夕之間可斟酌但可引見旧記飲酒茲引勘曾祖大府卿御記之處實治元年十月十六日申午行奉大膳賦為大掌書御櫻白里內裏令奉給也其時被供奉賢所後人權左少弁本陣歸奉之後供奉賢所之由具被御記然者設服之條無左右事飲非行奉日者縫服可免飲但路頭可帶弓箭哉否無所見不帶之於時服者忽難改之故也敬員非供奉之

係何有之哉之由所存愚意也此事猶可尋決事次大府卿先被供奉本陣歸奉之後供奉賢所難叶今度之儀今夜之甚西之遠遠進退已右供奉後陣之後歸奉有時剋推移飲仍略早

一家勝講時至御前御破等幼至時置否事

仁安二五九二同記云最勝講始也

御前御守帖前立御脇息置御破等系御香炉等而見之撤破多香炉等置是天仁之例也幼至之時如此至下脇息者天仁康治立之也但幼至之時猶不可立之由具天仁顯隆卿記然而依貫首之命被時立之云

一着馭政以下作法故實事

仁安二五九七同記云未斜着裝束



申二點向市門墘川止以西遺去東新扣車門部一人自  
車左方案卷

不懸弓於車轂無方右欲震蓋市頭加勁責忽置弓震蓋也  
可謂奇怪

即下立出靴外刷衣衫西行路上左手取扇扣叙至下右手差扇下

去二許尺立留重刷衣形懷扇正多往步  
自下往步但頗練之不調足右足先跳出頗引之右

武衛成能左少兼為親等口傳之由祿之

經年序之後謁大理禪門惟方談之下車之後如常步之收  
扇之後徐步自底廳着帷之時徐步頗可有足引樣也之重  
可相習也充賴入道廷尉之時習禮親隆教之攸戶部被相  
具然而說隆不同之時委被教訓云

下官著座之後左右中奇右長方藏人秦著其路同市左佐徐步無  
練氣弥不納言入道之說尤不審也

後年別當入道惟方之廷尉平絹短引之至于市政依  
為上首引展之所用也

一東宮被騎御靈會馬長書  
仁安二六十四同記云御靈會也

東宮坊菴上下長黃日結帷女師花腰差空司及上人騎進之柳二條上

皇坊御時殊注其少伏被騎之云而今度可被騎否衣

束色同事依流宣教部親宗奉行之又亮被尋同有職  
人蓋是左內宗能前內宗能按察使公通九  
余大納言等也各申狀相尋可記錄右房被流申之色目  
如此注右畢但蕭薇腰差監摺帷之由有申之前內

有被申云二祭後不吉之例也今慶不可被騎也儲君以  
跡非吉例何可為不吉哉帝者以有瓊子為吉何況於繼  
躰身文哉但彼時如有沙汰雖被騎也不可守色目欲可在  
時該之由有祿申之筆沙汰馬長失例猶可尋搜者欲康治  
失人記無差所失者也

一怪異事 宣下仰詞故實事

仁安二六十七同記云先奉取下申條事多是來十九日奉  
幣以汰等也抑初有官怪異事有解兼官奏卜形外記例等  
早可宣下事假件仰詞何樣可假哉就卜  
趣可被哉然者且注進神交違例不淨不信且令慎火事  
病事動搖事可假是常事也但公家御換殊重之由見  
御卜形為神社怪者可祈謝之由尤可被載之有官事雜為

神事又非神社何樣可假哉又仰五幾七道諸國可令祈  
謝之由可宣下欲但如保安房者公家御換雖見御卜形本  
官事外不被宣下相尋陰職宿祿之處雖有官怪公家御換  
之由見御卜者尤可被宣下又怪異之中天下字候者尤可  
被下知七道欲之由所申也欲仰之申旨等一可然能  
相討可宣下也且可依御下趣欲  
件事後日宣下畢公家事不宣下又不下知七道天下疾疫  
之外怪異之廣不令知之由有口傳之旨平相公親筆所示  
也神事違例并病事等事許所仰下也猶可尋知之  
一內裏燒亡時廷尉仿裝束事  
仁安二九廿七同記云欲就寢之間南方有大之由聞之在驚  
相尋之處立糸內裏云廷尉仿不覺之時不可進出然而

無止所非此以之限况於內裏故况於職事故整馬之間  
始理時免余著束帶楚忽之時衣冠不可有難然而拍夾負  
火長之白羽

郎及二人在共 火長如例 雜色七八人相從之  
有行幸高倉啟

廿八日先希殿下 卷經具將胡錄里條  
次奉內昇堂上之間懸老懸帶胡錄

抑非常警固可帶將胡錄之由具裝束抄加之代以皆帶之  
但魚職事去陣之時帶平胡錄之由見彼抄曾祖父大府卿  
雖須逐彼例何年依何事警固之時被帶之由詳無所見又  
如二條依抄者衣冠之時可用之束帶之時可帶平胡錄之  
就之京之大府卿為職事依著束帶被帶平胡錄又平金

吾行親長曆三年內裏燒亡之時後曰帶疊之 廷尉帶職  
事者用疊有何難故之由見二條抄但非常警固者殊可專  
警衛廷尉武備異他次不可依裝束考別之由迴思案之上  
將胡錄可宜之由左司序殊吐訓諫之詞也臨時非常警固  
可用將胡錄之由被裁裝束抄全非其難但善訪先達又可  
引勘之  
天永三年五月十三日高陽院燒亡之時後日帶將胡錄之  
由見二條金吾記

一女御破熊野御還向前趾廷尉仍裝束向事  
仁安二十二日記云女御破自熊野今日可有御入洛為前  
趾可參之由依蒙其儀奉草律及申封御船到著草津片余  
衣冠

着冬袍破上至<sup>15</sup>下為着夏袍但<sup>15</sup>者直衣之屐雖不限  
彼期先以着用者例也頭中將<sup>15</sup>宗去八日已着冬直衣平  
之仍用冬袍也於地下仿者可有其候有雖為職事野望  
供奉布衣不可有難然然而束帶皆時議衣冠禮便之由先  
達亦所諷諫也

着深皆 具調度懸<sup>15</sup>青丹上下 黃衣着胡錄如常不具門部  
之時近代人、不具之與之由有示輩等者督長二人冠  
火長如例

一 帶知人奉詣賀茂社時於中門外解釵事  
仁安三正北一門記云已對先系吉田社<sup>15</sup>帶釵平緒 次奉川合  
社次奉鴨御祖社於中門外先解釵入近代之人雖不守  
武法適存故事難默止於子細見天永重隆記於吉田社

可釵否之條未可否但春日詣之時做下令解給於余隨  
便不解之次奉太田社次別雷社不釵奉室前

一 赦時廷尉仿帶將胡錄事

仁安三二十六同記云依入道相國清盛所勞被行非常赦申

對許系內<sup>15</sup>岳錄眉末帶如常 上卿大理 隆李  
余奉編省之屐微音祿唯退歸於便所養經帶將胡錄帶否  
之奉當家之中兩說已分故按察使就季綱朝臣之說不帶  
之仍彼子孫九系戶部已下皆不帶之二系右金共且就大  
房卿御諷諫且有所念每度帶之四系相公<sup>15</sup>親隆 當時左中  
弁局親繼彼跡又帶之故冷泉綱言帶平胡錄之、頭刑部  
御帶將胡錄之由或人所示也但未知從說余備案此事文  
祖不經以職偏可遂曾祖父之跡而伏有卿永保之年法勝

寺塔供養日被行非常赦之時不解<sup>已</sup>前之由有記錄但件  
日行幸也然而故但州康平二年三月三年十月兩度兼赦  
令向因門之日被帶胡錄云不可他例只可逐曾祖之跡  
加之江神送房鄉被示之旨未代之愚士猶存心肝雅池寬  
者按奸盜者非無其怖武備之職以何可御示或者革弓箭  
旁有便之由取相存也送房余云可云金言欽又左司郎殊  
有執氣且隨從諷諫兩職事偏傳彼說之故也

一大嘗會間內侍褂色事

仁安三九六月記云依番番內侍後內侍示云大嘗會間內侍  
褂可用葱何色哉余答云曰記如然事委不注置也可守杖  
之由全不相存可憚其色如紅葉取着也二條院<sup>新院</sup>禪  
之紅葉樣菊如此色令着月之由取覺悟也然而當今大嘗

會以不可着紅葉之由依有其少以于今不着用者也余  
答云仙院御宇近代吉例也然而當今可被忌紅葉之由有  
以<sup>以</sup>者強不着彼色須猶又相尋可申者

一於馬上持弓樣之事

仁安三十一一同記云大嘗會御禊行幸也予供奉於馬上持  
弓之休弱方<sup>之</sup>右<sup>手</sup>時<sup>持</sup>之雜常事隨思得記之御按敷  
雖在南城如此而人<sup>之</sup>說<sup>不</sup>審也

一於行幸途中在火事時延尉佐員改胡錄否事

仁安三十一三同記之行幸火內予供奉本陣長良方有大  
中宮御所云之行幸之時有炎上可負改胡錄否雖不審永  
保大房卿御記云秋備前寺為善行幸途中有燒亡之時負  
平胡錄行向時人猶可負火長胡錄<sup>之</sup>由有說<sup>之</sup>奉明錄之

時不慮禍有火事者何可慮哉之問所宜記置給也  
仍不改之於不向火所者終不及左右欲柳中宮御所炎  
上行幸入御之後尤可馳卷決而右有經宗早恭國司除目  
遲、依不審卡思不恭上也還案此事除同雅遲、猶改負  
引前行幸以凌陸日以前可恭上決

右宮御所炎上為邂逅事况於行幸時哉右佐無音不恭之  
之柳中宮御所一町之中被立寢殿二字當時御坐東御高  
西御所同院雜成灰於餘燭不後之權大夫定房以下  
人、群恭右宮駕御車出給之  
大夫尉為經尉有成等若胡巖候火所人以誹謗之大夫  
尉重負帶持胡巖之  
今日無燒亡卷大嘗會神事散齊之故也

嘉元

一併勢公卿勅使扈從廷尉佐行執事  
仁安四廿六日記之檢非違使別當權中納言魚右衛門督

時忠卿為併勢公卿勅使被發進

余藏入右房權仿扈從

著束帶門部至袴看帽火長如例不具小舍人奉今日衣冠  
可宜之由平相公說義有諷諫清隆卿為勅使下向之時之  
位入迹之事之間衣冠之尤可逐彼例然而職事束帶不  
可有難之上著衣冠具布衣門部調度懸等者頗似刷決死  
緣依難避雜相伴納言女房事悲歎未休之比也雖公事為  
私事結構不結構尤可有差別心中存旨加此  
柳輕服之身神慮難量而勅使例之處除服從神事之例  
蹤跡已多必不可限勅使送次又大納言入迹下向之時當

輕服

時石中承長方為輕服身送之其例在定又示合仰元朝臣  
之處路或供奉不可有悼之由致會及之旨大理義三百命  
余又問神祇官獨不可悼之仍相伴

一伊勢公卿勅使發遣御神事間事

嘉元

仁吾四二九七同記之自官被仰之公卿勅使御神事可為何

日平相尋大夫只今可申左右卿依有小恙以消息取尋申  
大夫也頗有其忠丈夫返事云

至勅使奉着日僧尼重服之輩不可入官中又懷姙者同  
事者可退出官外也就中今夜殊可被尋敬神之禮以此  
趣啓官又大夫請文有亮卿委被啓之故也立歸被仰之  
下今不悉上如何有被仰事者早可看者御神事之間服  
日數之中申有悼之由又重仰之前御神事時不被悼

輕服者令及猶可悼如何余申云輕服人致奉前散弁  
日不得參入之由是式文前此定被行畢然而今及大  
夫被申之旨如此粗啓此趣幸余案此事發遣日花前及  
弁無左右及也至于奉官日縱雖有御神事准散弁者輕  
服者猶可參入然然而大夫被申之旨神事以重為先之  
上今度可被尋敬神者不能左右事須不可依公家御神  
事歟

一 大政大臣御奉供奉間事

嘉元

仁吾四三八同記之奉大相國忠雅高野去之訪申之条有

被示之旨京出可騎馬之由取相存也右賀相國雅實花見  
御奉之時騎馬可准被例也又相語左右近者可令張馬口  
支及也又可着後皆之由存之候皆之時衣張口之由有示

者若為巨難欲然而不堪騎馬之同難者半靴又或于七条  
朱崔邊或騎馬之由魚存知之故也長途偏可駕與年齡未  
滿五旬雖無便事騎馬不堪之故也

一廷尉仍御奉供奉裝束事

赤元  
仁安四三八同記之全高野御奉裝束事相國被相尋事及之  
例存者奉被卷之廷尉仍奉事之時布袴若有便宜欲但  
寬治依魚并官著布袴之由先記錄者衣冠有其理欲余卷  
申之取上仍雖項著衣冠依魚并官著布袴之旨身重隆抄  
寬治天治為并官大治為地下仍今度為藏人仍亦無不審  
欲被卷之令及案尤可然如家記者衣冠有會釋之申  
之替失例之案如何之由不可有難欲不知家記之心只伺  
御奉記之人若致難者如何又被命之字一愚加難者不及

左右欲衣冠旁有陳旨欲但及布袴不及巨難然而伺記錄  
之意人加難者頗無所適欲如何一日申右坂川細言所命

廷尉不可見至卷之二事

大略同之者欲由代人是舍人二人廷尉仍身雖不可然為

時係之上二人取口有便欲仍每度不著一色裝束者各別

色具束者也向具布衣門部調及懸等之時無其色為之如

何雅不及申依為事次申出者也教命之公卿具二人事防

中院者房之息雅具舍人之不著一色事

門戶印之時始之不見居劔人不具二人者如何之申被示

猶不着於取上人者鳥羽院御時同如此况於近來哉雅不

可有難廷尉異他尤可用心欲教命不可欽仰

一高野御奉供奉人行糶事

仁安四三十三之同記之太上皇令參詣高野聖廟結



太政大臣忠雅公

衣冠侍從 堅鐵如如袴白浮文鐵如出衣 紳厚後履

大政大臣侍從馬車 先日抄語之次示之著侍從不張馬口之由有示人欲然

而不堪騎馬之間京出許終可駕故白地之由也又古策

相國騎馬供奉花見御車令及逐被倒騎馬也

左右近廐頭則直 清景等初冠

唐草 右近廐生泰魚仲 大將時隨身也

著御後樓前木上下 白唐草 唐草衣紅草不上袴括帶釵

步行在共末知失例

左衛門權佐兼皇后宮大進藤原經房藏人氏判官代

卷纓 冠 緋袍 兩面襖袴一斤深褂 重白衣 蔣簿野

釵 在左尾 符胡銀 大禮被調送

加弓表帶於卷小辛等如例 堅省

馬 太仁 毛白馬也當職之用

洗懸地鞆 泥障 自余如帶 不及注記

小舎人童一人 著白襖花太衣

調度縣一人 著青丹上下黃衣

平礼夾房可垂之由或人有命然而不常胡錦 在矣 右行旅之

信交房有便欵

門部隨身二人 著濃 上下白衣

看督長四人 不用脛中布帶

寬治大府卿被具四人仍遂被制也行事供奉之時往古

具二人而長元大嘗會御 不範圍具四人之屬長建行等

猶具四人 須六府不供奉之外尋常御奉供奉猶具二人  
然而寬治之例有限之故也

火長二人 如例

雜色六人 白裝束

舍人一人 著厚黃

今及任房者冠子如事

柳太皇御奉高野之例相如今度六ヶ夜也廷尉佐扈庭  
四ヶ夜也寬治二年白川氏始奉御之日曾祖父大房卿著  
布袴扈庭儀記云依舊有官者布袴先父故氏御奉夜之儀  
著布袴 但州此並有官仿  
此條與不審也 辨官可異他之由所被示置也者  
天治實親卿大治顯能朝后共以著布袴今度尤可也三代  
之例也然而寬治家記依有官者布袴之由被之乍伺彼記  
著布袴者雖有守株之謂已替家說之意以加之重准裝束

抄殿上依雅須著衣冠寬治依兼辨官著布袴之由注之攝  
政并三品以下扈庭之故也云云是守寬治記載及上仿字  
許總憲方抄已以同前又昔日詣之時殿上仿著衣冠地下  
仿著布袴云云於天治者遂寬治之例著布袴是為弁官之  
故也天治著布袴為地下仿之故欽今度尤可著衣冠夜也  
然而衣冠之條指無其例雖見日記可謂新儀者散後蒙為  
免傍雜示令人之知入通大納言光顯云

布袴夜之例之隨人廷尉仿刷之時著布袴須終不可  
依弁官雜隨先規不可及難但衣冠旁有會尺又有何  
事哉

堀川綱言 忠親 花 大理 時忠 云  
衣冠有會釋更不可守板可守家記之意

平相公 親靴 并右中丞 長方之

只逐三代之例 強無難經

左少辨 為親云

版上仍不可布袴文無所先且依三代之例布袴不可有  
難於但令及不着衣冠者版上仍可衣冠之文永以可削

飲大夫尉常着布袴令及衣冠可宜飲

人：諷諫名：不用布袴衣冠共無難者雖替先例身家記  
着衣冠叶時誣誤令及版上仿之及也着衣冠不顧狼藉  
為謝後蒙註之

一日之此謁申大相國之次裝米事被相尋申此子細衣冠  
有寬尺之由所存示也

首書之令及可具隨此之由雖相存故定治路何內路至

于鳥羽版供奉者強不可具隨兵還御之時可奉御迎候  
時刑可具之由人：有諷諫但宰相中將隨兵被候御接  
款亦余不相具顯為後悔

次控那遣使四人

左大夫尉為鍾

立馬帽

白襖帶胡籠

左尉藤能盛着茶保

同師高着白襖

已上可候驛旅云

着督長或淺黃或香灰于小袴等着之史長如例但着布之  
胙中未知先例其飾各異也

一皇太后宮院号後三月日中宮司裝米事

嘉元四十二日記云皇太后宮有院号建春門表 事畢人

退下之間中身申太相國忠雅內府雅通右大將師長等之  
之身之間人、裝束何種可假或於義福門後者元向為  
布衣仍後身以後三列日夜冠也待賢門後元向無布衣儀  
然者當女儀如設例至于及上如猶可為衣冠之十日可為  
舊色奴袴人、被申旨如此上下搭吊又如何至于及上  
始如元職夏御前衆勤仕有何事哉  
八幡行奉時於社頭送封儀陣列事

嘉元元四廿六日記云有行奉石清水宮

中藏人右權佐供奉之儀如尋常行奉宿院馬后之外南上  
西面列之尉等或在東面或西面未知擬設及日左少弁為  
親之西面列之由所覽悟也又或人之常行奉向御與列  
之當社行奉自北可入御南付御所者東西也若若為此

係者今及為失錯欲可尋決先達歟

一教時廷尉仿作法以下事

嘉元元六廿之同記之法皇御送修諸七日也仍可被行非常

着料可得事

大赦之由去夕供奉內 仰申初奉內  
余入自宣仁門着着執

常草緒叙正多最德都護記右仍不揖為失之由欲記之然  
而素後不正之由右司高祿之就彼談去今年不揖猶可思  
慮是案此事猶可揖歟

上卿被仰之依其事右見可被行非常敬詔更施行之間且及

原免余微音祿唯退歸去右青瑣門於和德門邊卷纒帶將

胡錄一月之中而說相分然而父祖不經此職可逐伯父憲

方朝后之例也就九条戶部說不帶之之但未身擬記余

嘉元錄更在說

亦都護之子孫又不傳彼說守天府卿御記去年事之二条  
金吾依改御記事之由從所說也亦可指南從稱依不審身  
皇名玄極丈夫朝方之處冷泉納言記所被注送之守卿服  
御記事之云々但示令九条戶部被事平明錄子相是御記  
平明錄頗難不甘心用之奈不可是幸雖住記猶為敬  
後蒙注之

一輕服日數內六月被停否事

嘉元元六十九同記之令夕女院建春月御方有六月被事於  
盡御座雖可被行今當時御所其裡已遠依有煩以西向廊  
為其所供半帖為御座

女院御輕服日數之內也雖御座服事未滿九十日余引勘  
旧記之必兼德二年兩被下御輕服日數之內也而江納言

德周事不

元親宗申難被行之由通言申可被行之旨天府卿被申之  
六月被亦索齋事又諒周事雖止四方并御燈不被止

節可准俗人將被也任人府卿通言申狀遂以被行之最  
德家記尤足指南然而為擊蒙相尋在憲朝臣之處不可令  
向被庭只可令供帶貫也是又宗憲朝臣口傳也云々以此  
旨申令大理之處兼德之例尤為諱據然而為備後代後後  
務可被御令內府推通次之由所被命仍以消息尋申其  
事之雖輕服日數之內陰服之後修之未除服前不修之由  
身家記者以此等趣勿勿勘申夏由雖路有限早可被行之  
由所被御下也季江朝臣之兼德二年被下六月被被行之  
由是通言朝臣記文傳所遺不可嗟歎者也女院御方將御  
被使木之頭云々

法皇御方被行六月被行事

法皇御方不被行之鳥羽院御時不被行之由有其少休之  
之毋沙汰之趣頗不審也委不被尋搜次白川院御時被行

之由粗見大治家記如何

心代御去歲被行同被行事

上西門院雅尼御坐猶被行之高松院九条院又以前前之  
之中字大進語之中宮不被行之賀陽院皇嘉門院御本也  
後不被行之例也

一藏人左佐經房奉進以下御禮等事

嘉元元七六同記之及後各院之間於川右奉進以下全下向

車事叙取易候輓外廷尉之身可正叙易之故也

一廷尉被行奉供奉行粧間事

嘉元元八廿九同記之今日賀茂社行奉也

奉供奉裝束如例但著綿線表袴馬鞍如常永保賀茂行

幸大府卿令用黑地鞍淡平細結依有夫用用之由具御記

為逐家例先示合右少丞之處若云黑地鞍雖非弁官古賢

多以用之款中御襖前馳之時用之况逐永保之例何可及

誦誦故但猶被刷之時可用款又示合大理之處被各之思

地何事有哉但今及長懸地猶可宜款余案此事限賀茂行

奉非可用事當職之間非弁官之佐用之由為合存知彼輩

但但御襖御前案使引馬大嘗會御襖之時各以用畢後非

珍氣猶就尋常之例用候懸地畢者替四人門部二人火長

二人各一人舍人二人法也但非一色也各以賜裝束後

日人、示之去立之鉢優美也

一春日社觸穢間事

嘉元元九十月記之右中弁後經相具春日神主奉房假放下

門外尋子細之處答云去八月於春日社頭依行植例御八  
講別當僧正以下群集之間圓堂之忽頓減雅與出出院  
內猶在外院內不得出墀外遂以死去社司等引隔注連為  
路令與出之然者社家梅不可穢之由神主若房上借無  
左右著座左中丞專以注連引隔不穢之條頗不分明然仍  
遺石明法博士等云云

同月十一日藏大輔光雅之去夜依春日社穢事給夜奔走  
明法博士章負之頓減者與出內院於外院內氣絕了之  
內外院社家之習若令差別者一司之穢可准不為穢然亦  
可彼間社司之申之大淨者入外院內是不慮事也內外  
院一同也更無差別者章負云然者無左右可為穢然魚後  
之引隔注連畢者不可為穢然但魚雖有其召祢病不若上

以書狀被尋之、兩人申狀不同之間以大輔彼間大相國  
忠雅左房注連之祭無所見然魚後申狀不穩便可就章負  
申狀之由而為被申之云

一不知五林不具穢所行向人若入禁中時禁中穢否事

嘉元九七七同記之穢人仲基云今朝一病判官資綱依山  
座至招引向彼壇鳥丸路不可昇堂上之由魚雅有其命  
不得其意無左右昇殿正座座主出逢示五林不具穢  
之由固此旨逐電下庭上次卷內昇殿不着座飲食在穢  
之由云、然而依為大神室行處可有障否遺尋明法博士  
魚後許解穢頭然也不能從神變之由也答云、就之重遣  
同穢之次第之處資綱身為乙穢之由又答之云、其後威  
恐退出此旨解申女房兼新中納言畢之由所談也次第取

行難論左右及新中側言去遂示云今日野宮御禊嚴重神  
事也依此事被停止者為胡大事故不申去者又神慮難  
量何樣可進止哉余答云資綱不言者人不可知神又不可  
知神又不可知雖御幼主已達 天聽旁成祇露不能祕藏  
不差後者後勅發難適欲但先可尋決機否欲猶致豫不召  
其身密遺去側尚親令尋機否於後後 猶祕機之由  
尚親即以歸奉申獻之慈連女房了次可奉書以下之由重  
仰遣後之許入遣召章負次奉以下近習人不候次侍入  
見者即召御前申機次第並後申伏仰云如用食者觸機  
之条不及疑殆所行之者不能左右早令奏度但又主祕問  
法家可宜欲暫候以下之間候者歸來云章負下向勢多了  
者並申所勞之由重申事由馳奏候 于時徘徊庭上

下機昇殿雅不可憚日吉御奉直推希有恐之及也招去  
女房奏兩院資綱所行殊所驚思食也忽不能被仰是非如  
後申伏者觸機之条顯然也奉內之人不可奉候之由可  
令撥露者又申之觸機之由承定之後尋遣御禊到限之外  
畢以成畢之 又經房不奉以下左衛門佐信基至下門  
原供奉兩院奉內裏也仰云御禊被遂行畢神慮難難量可  
謂無為次歸奉禁裏猶遣召後扶病即以奉內於弓場邊  
間機事申伏同前但申之在至房申資綱身已有機也之時  
行向者可為申而取棄之後行向仍為乙內裏而 資綱被候  
後考入之 下非機但被行御台被用機之例候候是非法  
家之所存又資綱一身為乙候乙所不可有經卷之乙所不  
可候所立之機次第如此重為申此熱雖可奉候并以下及



三更之上申狀不相違仍不廢奏曉漏歸家未明違召換水  
違儀基廣即以入未相尋穢次身一同並後申狀又後日尋  
章負申旨一同為備後覽所尋決也

並後基廣等之雖不著在昇堂上穢也依緣不可差別著  
座飲食為穢之由雖有所見改人口傳如此

一朝觀行奉打出周事

嘉元十二一月記云奉大相國史推亭朝觀行奉打出周事  
可尋申之由兼女院仰之及也改卷之寢後東以廟打簾代  
懸翠簾可有打出事甚非尋常二儀東西北二之間有打出  
之系有何難故以攝錄家之例被撲院中之儀先例也案此  
更東三系之儀春日詣之時東對西而有打出以之恩之為  
露顯何攝簾代可被出之字又東小寢殿南面同可被出之

欲若無其用意者先如令申寢殿東面二之間被出之巨難  
更也

一神輿入洛時延尉佐行統更

嘉元十二一月記云穀岳衆徒入洛奉振祭神輿於禁門  
右以分散余議人今日入門內之時令持火長白羽垂簾事  
鈿取多雅可胡綠忽劇者堂長拜趨之間進退有煩又負白  
羽之時不趨堂上又於拍夾者奉明錄之時夾之欲石佐  
卷內又以同前令持白羽也而左少并為親今日攝可具將  
胡錄并趨之間縱雅不負箭卷錄可宜卷錄者不可取易警  
固之時依可負箭不取易之改也白羽雖非巨難尚書諷諫  
又非其謂向後隨時可商量者也  
廿四日卷內卷錄具將明錄若草縮錄惟不被仰警固武士

稱候宮門者衛者尤可專警固全為東事平初錄雖有使如  
此非常警固將胡錄稱可宜領右佐卷樓衣冠常將胡錄在  
候自余衛所云近衛將之外衛佐者非整固也末并可否  
一辨官并賀日出門并侍前事

嘉平二正北二月記云今日余藏人右少并申官慶於所  
下名以後維可宜官藏人方公事警多劇官者以早迷為先  
加之下名以前并賀蹤跡旁存者也

仍午刻著裝束次駕車此同并侍負時進前  
駕車之時一及懸牛遺始之時一及去門之時一度相  
三度進中右以來衛為通例之

一藏人右少辨並夫并賀同事

嘉平二二同記云藏人右少并並夫今日申慶賀表官藏人方

吉書之并侍不遂前殿親應納言任尚書之時不遂之例

之又職事人任文官申慶元日用九朝事之由及師能朝  
臣擬諷諫了可依其候候之由雖令稱豫高也方事之侍  
中補并自右于今無絕未用月九朝之由諸也管見之至  
藏人方吉書於陣宣下右衛門督實又奉所之同侍一  
人在共云

一并官結政初奉以前加宣旨判云事

嘉平二二同記云石見國司申被停止奉期以前責吏官成

上宣旨下為持末之不入余加判送給之作宣旨余宣下左  
衛門督即又被送下仍又所下知也初奉結政以前如此宣  
旨雖不可奉行上鄉下知不能返上加之訪申當時先達之  
處初奉以後雖可宣下吉書了非出事者有何事平宿祿史

隆慶云先例分明不覺皆可依先建之命者依請宣下事已  
為吉事仍無左右所加暑也

一春行春日祭并立侍等皆夏

嘉廣二二之同記云春日祭也依考分配令赴南都辰射騎馬

打立門外

路次之事

先部隨身二人

次并侍立時御藏小舍人宗時騎馬相並追前冠布衣候皆  
如常先人下向之時各著皂皆召仰其由之處陳不用意之  
由必不可然可隨形之由右中坐考誤被相計仍如此又左

中並長方下向之時不然云加之不見同記也

一並廷尉仿并官給平座是春時可正叙多否事

嘉廣二四一同記云平座也大字大綱言隆季以下奉入之為

給月錄若有召者正叙多可參叙將可撤叙如何之由示合

左中並長方之處各云撤上并不取多勸益役畢雖撤却何

事有哉又大內候可候座何又可撤叙之彼云此不可有難

叙但合中坐不取多所奉進也榻可訪先達叙

一攝政改賀成詣御前作使事

嘉廣二四十六同記云今日攝政改御賀成詣也

御前左方后少并並右衛門坊後房藏人右大史小機隆職

右方少納言源定宗大外記清魚賴業等躡居中門外依兩

不平伏但兩脚有隙不合擁多

法外事

官堂掌使等伺候之及下令至中門結御前隨御步行於門外騎馬

柳御前作法大有御記不被注之坊城及御記雅見所見似不分明先人先房被勤字信左房御前洞不注作法相尋當時光達之處年相國手魏龍故撰改收春日詣之時津居畢且勘日記且訪申故禪門畢家祀者簡居也平伏者普通禮也今度尤可簡居又當時權并重方簡居右中丞考親出御之所於社頭有車下御之時簡居自余皆平伏云又訪申近作之處當職之間不勤此及但入道大納言勤仕守治方有御前被躡居被談云可平伏之由不相存又不存家禮之然而所聞傳者以跪居為簡居也或說以躡居為簡居云是兩說誤但如彼命者非家禮也

簡居

弁官之時當時以下為奉幣上卿令奉入者給出之之取躡居畢是又不存家禮也此外無存者右大丞後經云平伏簡居隨所有差別飲瓶一向之由嚴毅大丞取被注置也大畧同右中丞記但簡居躡居也者又或次弟之成隆於中乍立相待至人前行四夕夜上社中人外同社下躡居二夕夜至中上下社中人外同社下人着被及座時同着舞及時同着馬場時社主余幸家記之意天永元年四月十六日賀茂詣記之御前列之中門以東及下御弁少納言躡居

愚案字點聊不審如天永二年春詣記者跪居也但不平伏之条無不審

外記史平伏其御步早去各騎馬着御下社中將及令獻御

皆給御前平仗

愚意謂御前者并少細言以下名也然者於此所無差別已為平仗歟

著御板及御前苗候幔門外

或人云以候字思之不平仗候愚意於此所記苗候由於平仗奈者依是端不佳之是相違所許令佳候日記之習也

今度偏守祖父託任了是之旨可所為之由相存之外依而係以角居了愚意之趣堀川綱言忠親右大臣後經被示何然之由父祖不勤此友者可依當時先達加之今度版下御前可平仗之由被授哉之  
一政時有官任打輪事

嘉戶二七十一同記之今日外記政也止御左衛門督家國已

下者衛之涼不來誥熟如<sup>嘉</sup>各勤打輪是難堪恐之故須但於結政座不用私扇之由是江都督所息事之可用之候

一伊勢守官神事案并事

嘉戶二七十二同記之向藤中納言許依後大工神事被生之各坊門西洞院邊也已是陣中也即被出<sup>鳥帽直</sup>訪由群行之間事細被示之

神事

仁平奉行之時旬日浴後但自前夜不入宿并屋其時不訪卜部之說只隨人教訓畢神事之法未代已重就直康等之諷諫有并籠何事有哉今度造宮事奉行之日就彼等之說且訪近代之法所卜并屋也但依無別屋所以佳連訂備

旬日入之案齊放九條大相國伊通為初齊宮止卿之時被  
示之遂宮神事可嚴重於齊宮行事官等次弟轉之者也強  
不可重飲凡自卜定所入諸司自諸司入野宮自野宮赴伊  
勢次第可增也

又元自常住屋女房強不少久有無不出現者不去之可在  
別屋况况於二親哉之由花山大相國公忠推被示之者也

又僧屋之所送菓物之類不悼令食之調備物平叔公右大司  
之旨旬日齊日可悼飲若又自僧徒之許雅送遣可傳他人許  
須雅似今案可謂故實歟

穢所一紙文雅不可悼珍又不可見於僧屋文者不悼但旬  
日不可見

與服者并月水者同宿輩不可入齊屋歟

一神事時食供事 存精進故實事

嘉戶二七十四日記之今日孟蘭盆佛之儀為神事不拜  
向他所遣也又食魚味依平相公親範之說也或人之居吏  
魚揚不食之神事之時精進如此之之然而用彼諷諫向後  
猶可訪人之類

一人之言談案之事

嘉戶二五九日記云今日世講也已終射希佐勝寺頃之平大  
綱言重盛被希之座事畢余退出

伊勢幣寄進時之說

請左大將師長為宣下別宮土宮御遷宮事也  
幕下見奉次被示出伊勢一社幣事或於東廊有去立或無  
之或於東廊并嘉喜門外有之或槐門上御御時令尋申知  
足院系法性寺而取給之處去立有誤之然而於東廊無之

於嘉喜門之外有之為善說之由有其仰東廊去之畢又出  
之嘉喜門之時上卿暫徘徊內是雅一之說頗劣之由彼西  
以彼仰也亦可經墮下之

余申之雅存說之由祖父大丞長治二年為行事之時於  
西所出之可隨彼所為之由所有思給也然而任上宣出  
之嘉喜門畢者有其與之由有命

奉幣日時下官外記說之事

又被仰之奉幣日時多是下外記今夜下官畢是又失公卿  
例也有兩說事共以存之時、相替可所為之由所習也

臨時祭勸盃時有無之事

臨時祭勸盃之時先公事把盃有揖或不揖給之時是又  
兩說也御言談雖多具難記而已

次各內項之退出

柳法勝寺左大弁實調茶之言談

八条相國為弁官時逢堀川左房事

八条大相國入道實行為弁官之時逢堀川左房後房下車

隔數年昇丞相之後彼左房孫堀川左中丞相師能逢之時

下車似彼報告

此事故平三品常以被相詔而今日有此年足指南近代弁  
官雖逢大臣或祿不可下之由頗不當事也但猶可尋

八条相國

或人記之被大房卿被相詔云賀房詣之時非御前奉仕前

中弁用馬脇帶事

馳弁官可用馬脇帶御前若朋如者為令勤仕也侍勢卿度

用也柳非希諺大弁之外中弁弁用馬脇之例尤可尋但

祖父大丞賀房祭日令用之給飲

宇治左房賀房詣御前弁弁納言作法事

字位左房賀茂詣御前并先跪居下官當時左大亞也為少納言  
同奉任進并作法又所跪居也

同大饗日并少納言等作法事

同左房大饗日四位少納言成隆頭辨光賴左少并頭時已  
上三人下居篁子下官為少納言稱在長押上後日左房有  
感御堂大饗之時資平大納言為并官者有此禮不下長押  
相似此例之

魚勘解由長官并初奉結政時不出之外記門事

魚勘解由長官初奉結政之時雖奉仕晴裝未不出之外記  
門失例雖不同里內之時例其時不覺臨之故也

賀茂祭依勅祿一重事

去年賀茂祭依勅祿祿用一重有職人々多以類之天仁之

此記一重例多之由注之次

已上事等為不忘却任之旧事非無興歎

一外記政事左并見晴雨候否事

嘉元二五十一同記之春大内至陽明門入南庭奉結政羽上

以右衛門督益雅卿被奉仕中入外記門之假杭間先是史  
廣盛以下立打板座

次右少并兼老著座次平左少并一揖進立壁外不見晴雨  
候

去春習禮之時近作成勅并平相公親觀可見之由有訊

諫而西宮記右并可見之由注之款之相訪當時職者之  
處右中丞後經親父故左大丞即治部卿入道之處被示  
可見之由仍見之我又守其旨所見也新中納言推賴又



被示可見之由兩人之說已一流也平相公准唯見晴雨  
儀身履事也何可限右并哉家習見之當時左中丞長方  
不見之通作云左中并之時不見之由粗記置之旨被示  
之習札之時無此命若忘失如聞者已兩說也彼是不  
可有難縱雅違例何可為下官之失哉雖頃用習札之說  
實治以度之代御記左并之時無承見若是不被見加  
之久云御記卿有取見仍今日不瞻望繼依人欲失雅致  
失次之直為善况不失哉新仁未練之月魚不勘搜可謂  
後悔

一吉事之時打出衣色同事

嘉慶二十一年四月記云奉大相國亭御元服同女洗御入內事  
可仰合之由有御氣色之故也即被去逢尋申云何日可令

入內哉即可有還御後又慶宴以後打出衣色大俗之外  
有所見哉蓋又如此古事可避花衣之由有申輩何樣可進  
止事哉

被申云御入內前日二日 日次宜者可候元日假者御元  
服次前有朝觀之礼有其煩於當日曉ハ柳可被避但又  
既事也於還御者宴以後可宜哉

打出色祿為衣色紅白等之類可被忘避之由一切不知給  
紅葉樓ハ 吉事之時不用次且ハ如此事必不可被手株

細實仁以往記分明不見次只相計可被用事也內府雖通  
被申云御入內日并還御事如大相國申但打出色吉事  
之時不用柳之由有所見櫻又同前其外不知給就中於  
紅梅紅白等者用吉事次為祝物之由所存也者

一任大臣節金日廷尉裝束事

嘉慶二十四年同記云今日基房及可被任太政大臣也內

并左大臣經宗右衛門權佐兼推縫殿老懸平明錄

右金吾之治曆之比改季御朝后著胡錄是及下御諷諫也

又延久之比廷房卿依兼并官欲着外并而常螺鈿等常明

錄依為并官也向奉憲卿之取諷諫之陳列在廷不可着外

并云案此情陣列者常明錄於里內之時不常之

余失幸當時內房推通但大臣之時依脚病所勞不奉內只

向御前依不作衛房也其時里內也但兼并依著螺鈿録之

由具裝束抄其外不注如何實治記又如此頗不富也

一大臣大卿當時并少納言以下作法事

嘉慶二十四年同記云今日攝政太政大臣及朱器大給也仍午刻

奉周儀亭

次一獻

外庭資奉朝后持奉盃至人座令取之給右少將有房朝后

取執子與座從之從重家卿執子民部少輔宗推取之次抄

地下也從取之至人令起座之間并少納言降長押下平伏

外記史在外記者同昇長押平伏

主人下座令取盃給之時無此候法實治天永例不見也

然而隨上篇之所為畢

後日相尋右大後經之處若之實治經信記致家禮公卿起

座之以之案之公卿起座之時并少納言爭不立退哉今

度家礼人不起失也余之至人在座令取盃給之時并少

納言起座并伏之由有所見者不及左右以實治記多是難

主在座令取盃給之時并少納言爭不立退哉今

存知後又云之實以僻事之由有行九者勿論不然者病可起座是  
又依事理決但此事頗人多云

史生石作法

次右少弁並左依上膺弁氣卷板餽餽著一投多顯退深揖  
起座經臺盤南向南廂東進當女屋西第二柱以東跪如旧  
記者可當柱巡今度二許人進柱東如何但或人之必不為  
柱巡可當親王座未禮云  
膝行史生石不調膝只先右三度東向一揖之後敬屈向全  
人申云史生石能其聲不周主人向弁揖許弁祇唯顯微一  
揖後巡三度右迴起之漫本座一揖召西隆職宿祇子一史

按著把勿祇唯起座經臺南子寢殿西弘廂進也居弁  
座後右方南中一間也一揖候弁先右顧更向東仰云史  
生石史祇唯顯微也為失之由一揖左迴漫本座弁置為  
立著史召官掌名後日或人祇之官掌於西幔外高聲祇唯趨  
進立透後殿面才一間南面砌外北云史生石官掌敬屈  
高聲祇唯有帶歸出召史生等次外記官史生及官掌召  
候等泰列庭中東上北而二行拜畢左迴作輪史生等不  
趨經及橋著中鳴幄次有勸盃云

後日平相公之弁官作法之中官差史生召考取固實口傳  
所祇也先人氣下官雖不勤任依逢其事取習傳也今度作  
法只如舊通日託全不知故實也藤中納言度：勤任然而  
不習傳之由故禪門取被示也其子不知其作法尤有其謂

也并奉進一揖深敬屈向主人申言史生召詞不似所習  
又并中有承日是在主人御許也今度無此作法於承日者  
第一秘事也乍敬屈是上之蒙御許之後祇唯起揚也尊者  
主人等相讓之時乍敬屈何彼是易取樣有固實極大事也  
今度不敬屈只伺主人有何煩哉又奉進之時調膳天膳行  
常事也違膳天又几時足圖樣有作法飲又遠巡之味如常  
逆行深遠巡之由有固實極大事也乍敬屈遠巡了也  
今度之後不及左右此口傳不可披露凡史生召事無習傳  
人然者大概諷諫之由有其命

一經年席服暇自其日可半減事  
兼安元二廿七同記云侍以親外姨死去之由隔四ヶ年聞之  
○相尋明法博士章貞廷尉重成等外姨服一月暇十日暇半

減服以聞為好可滿日數者

一服薙人奉行吉田祭悼有無事

兼安元四廿同記云吉田祭也上拜系誦禱定朝長平<sub>右サ</sub>以  
下奉行之余至昨日服薙雖為分配可有禁忌之由忘却之  
取也披見家記之處康和元年并有信申服薙之由尋社司  
之處有之日忌之仍改遣他作<sub>併</sub>但春日社邊七ヶ日之後  
悉社以吉田何可忌之日午哉又不悼之由被任之而長治  
二年四月廿二日家記云平日東服薙而社司三ヶ日有禁  
忌然而又無其悼先例恒事也<sub>云々</sub>只以勤為先又社神主  
無忌之由示之者平守長治記勤之加之尋社祇宜越前助  
祇保之<sub>云々</sub>近來當日許忌之<sub>云々</sub>仍又隨彼命為敬後蒙粗  
以任之

一 神事於他所謁僧無憚事

兼安元三同記初齊院云今日能圓法橋又充玄阿園梨於東

亭若謁之旅所無憚之故也

同月七日於兼亭謁園梨又兵部來以我亭用旅所之糸雖有疑殆儲本府之謂也又熊野精進屋如此迎則兵部卿平野行幸之時一身被任他所於本亭謁故障並僧侶之

一 東北院燒七事

兼安元七十一同記之夜半許東北院燒七鐘樓傍房門一字之外悉以作灰上東門院御建之之後街百全車垣例念佛以奉首非唯不退之善事天下通俗具聞之間為會合之地為遊戲之砌定以斷絕欲嗟呼悲哉

一 神事時有供間事

兼安元七十四同記云今日雖居交魚味不食之去年食之亦供自他所送之不并依神事也

一 左少并經房相逢前大相國禮事

兼安元八十四同記云及晚若院於途中相逢前大相國忠推後車下之并官逢大相國之時下車者必安也但近代人祇古義之由忘此禮定不耳心欲放平之呂恩被談之左中并師能并逢八条大相國實并下向車相國歸里亭拭淚被示云我為少納言之時逢彼祖父左大臣下之依其事今有報答汝當時右大臣修經之外不存此禮之由大臣達被編之

一 園白觸穢時奉入具奉否事

兼安元九九同記之重陽平座之上卿權大納言實國以下奉

入令身者次侍從五位上

攝政

權大納言藤原朝臣實國

權中納言藤原——成親

左少輔藤原——賴定

左四位下源——通資

五位下源——定宗

兼安元年九月九日

外記師倫身大外記賴業云今日以下不令參給但令賜上日可奉入身者裁如何

答曰早可奉入但雖令賜上日觸穢之時不奉入之次

一神事存屋一擲內別屋以住連為隔間事

兼安元九十二同記之根尾北野行奉日時定并行更所始也

上卿大宮大納言准親以下奉入之

定軍歸軍之後立神夏札佛經之類後他所有障之輩比以

令去之但拾遺方子中乃雖為別屋已為一擲如此料可隔

分之由元自存之令度以檜垣立葺之類都隔切之用各別

門乃花山院雖無中隔猶擬各別佛神事行束之由堀川納

言忠親被諺之隔切之奉其例已多

抑上卿大宮納言公保亭同被隔分之但引住連之由有

其命仍同引住連軍此分近代人引之類此奉依不審相尋

明法博士章負之處住送云

衛樂山陵條說者云用此者志流之似令左繩乃堀道云

等也老女地坂之意也  
穢所稱無殊疑云

一依大内失火打僧預勸賞事

兼委元十二九同記云立日主殿祭庭老行三陽殿打僧始日失入賴政朝臣即從昇弓場

以上打僧之依其勸賞身致一階即從原与仁与九燒亡賞

未更同例也但不打滅者為朝火事次

今夜被行下名次有加任

内藏少九藤原遠則

右馬允原与

兼安九年十二月九日

正四位下藤原賴輔臨時

源記同賴政

去部訓抄第四目錄

- 一 歲人頭替色雜被 堂下依不從事著平銷裝束事
- 一 儀口列<sup>卷</sup>申<sup>次</sup>遲祭時侍所司取置名簿事
- 一 清家外記不結文同事
- 一 大夫史廣房祐祿為慶申向<sup>房</sup>經一卿亭禮事
- 一 右少弁親經依家例改姓日不逐初卷事
- 一 經一卿亭廣房祐祿官申文書事被詰事
- 一 殿下<sup>後</sup>依<sup>性</sup>寺 直衣御右仕同事被訪仰經房卿事
- 一 弁官并賀日不可用丸鞆事
- 一 賀茂奈皇后宮伏不汲大路事
- 一 於上卿亭神宮領詔評定事
- 一 於全書弁經舞臺上事



- 一 車輪輾瓦大可為五躰不具穢事
- 一 獨滿日如精進奉神社例事
- 一 但大臣召仰詞成實事
- 一 被誥改至多緒事
- 一 新嘗會上卿各入時門內雜色不逐前事
- 一 大臣著陣日氏既奉賀可為何極成事
- 一 大納言為中慶奉圖白時可有若并成事
- 一 右仍定經畏日朝方卿等經一卿禮儀事
- 一 叙爵外記直著執事
- 一 源中納言通親家談事
- 一 有宮群行幣地乘置正廳時行事入御宿司門事
- 一 五位外記師尚勤仕六位代事

一 御春日請間條事

- 棟上不入八神日例事 御奉宮重役日例事
- 棟上公家御裏日可憚事
- 造寺依馬長右御沙汰於里亭可被勅日時事
- 內府良道奉社以前扈從可有難事
- 一到干祿日惟有大死穢勤仕奉幣使事
- 一 藏人仿定經八幡行幸供奉行執事
- 一 朝歌行幸御殿時射并舞人成實事
- 一 藏人右仿棟範吉書奏下時可揖事
- 一 禁色宣下使給祿事
- 一 神社遷宮方忌沙汰事
- 一 殿下後位性寺殿寺殿文經一卿條一問答事

可令著内府良通御服給事此政所可令著御服給事  
可被修御佛事事五十日中各殿中輩穢限以後奉内花  
可渡公事否事

- 一 奏通御車文書用奇子車人推地下打之樣事
- 一 前内府良通四十九日法事候使經取布施事
- 一 著陣申文時大弁不系由不可申事
- 一 賀茂祭祈止念咒時分事
- 一 吉田祭社御依一日亦不架棚事
- 一 殿下御障時吉田祭同
- 一 仗護大弁作法事
- 一 奏深目申文候事方府經宗說
- 一 廣房宿祢作法礼節勝叙父准職事

- 一 大藏卿宗賴朝后輕服内奉詣日吉社有御參事
- 一 藏人右京權大夫光綱習礼條訓諫事
- 一 奏書調躰事
- 一 消息礼事
- 一 文書上下次第事同不審事 紙屋候事
- 一 日吉御奉時大理准房用赤色唐槌震不審事
- 一 大理名具殿下部同事
- 一 以殿上假放用陣屋時候事
- 一 但大臣大響定日令食響事
- 一 前上西門院五七日法事奉仕人行執事
- 一 親王宣下間條事
- 一 但大臣御重條右房公資房雜談事
- 一 同節會公卿列事 五為雲客付御所祖禱列事

宮侍如日不平伏相公事不取由不可然事

直衣總角例事

并官進大后礼事

一 御室前後同事

一 直抄及寶事

一 花山院亭正官御事

一 不誣藏人頭人不通政上御侍子前事

一 御靈會馬長以下裝束事

一 右佐長房供奉中宮御入内行執事

一 堀河大納言忠親被束右人并宰相定經亭礼同事

一 大納言乘車出入事

一 德大寺右房實能坐所八條相國實行遺入車事

一 法勝寺御八講上卿奉入時行事并致礼召事

一 藏人仿家實著布衣仰院費心地勸賞事

一 親王宣旨使祿同事

一 右大弁誰推朝臣及經一卿同答事

一 車文事

一 前右房實定被示送卷於經一卿事

一 右少弁家實著布衣向日祭行執同事

一 通五五位者奴袴事

一 左房實隆言談條事

一 不至五旬昇一上例事

一 栗田口大政入道忠雅及經一卿言談條事

中侍慶申詞事 彼家慶多事 隨身可重前黃袍事 隨身可取松册人數事 車可止平文事 奴袴文事

始事同事 直衣時 持人具小松事 公鄉前事 直衣更衣暫  
不改事 下繫事 下繫懸標事 多差標持標事 裾履外標  
事 著張衣事 平禮事 雜色馬事 金人二人 當時大理  
不可著張衣事 雁表綾衣事 以過帳說者智六人 當時大理  
大理者堅文紗雁表綾衣事 以過帳說者智六人 當時大理  
能保者大官左方例事 同鄉次各裝米苑九解丈六用進事  
顯季坤為能保坤子事 同鄉次各裝米苑九解丈六用進事  
家成鄉八余亭曰植鳥羽 同鄉次各裝米苑九解丈六用進事

一 聖廟神筆白院令請取給事

一 系諸春日社潔齋以下事

一 東大寺系諸潔齋事 精進齋路次同念誦事

一 聖護院宮御慶申同系 被仰念經一卿事

一 栗田口相國禪八公忠 推言諍系事

一 花山後根文事 於陣座列直裾作法事

一 練樣事 勿持標事

一 中山内房公忠 親与民評卿經一定考系造侘子同卷事

一 右大弁親雅入勸修寺同事同卷經一卿條事

一藏人頭紫色雖被宣下依不從事著平鋪裝束事

文治二一同記之入夜頭右中<sup>元長</sup>未今日申慶約而著平

鋪裝束紫色事雖有宣下不從事之破也是又先例也近例

平三品入道如此之由坂川大納言忠親被示之古來宣

下以前先著無文去仕定事也公勢免之此也急可從事

之處右府<sup>通實</sup>未覽書攝政及基通不可御覽之由有仰

依此難治所遲也小舍人童牛童等裝束所逐平時例也

必所可然欲侍一人在共右衛門尉清綱也

瀧口今日列奏申次之人遲々之間侍所司取置名傳

款刻相待無心之破也

一清家不結文例事

文治二二七同記之今日白馬節會也

今日依節方御方違可奉鳥羽殿大内依當是夾方乾今年

一幸不可在犯土大可令違然之由右府<sup>黃實</sup>所令申行給

也<sup>中</sup>著伏座<sup>瑞</sup>先令置膝突次藏人次官定經進出下日侍

勘文<sup>臣權</sup>申結申之仰之仰勘申<sup>藤原朝</sup>次仰<sup>藤原朝</sup>事次仰留守

結申<sup>平朝</sup>取副多<sup>基親</sup>彼家<sup>基親</sup>作依之但原中的言通報之信後結文

之彼同清家相違之条如何委可尋之

一大夫史廣房高祚為申慶同經一卿亭事

文治二二七同記之大夫史廣房人未先之中門外<sup>別有之</sup>出容激

先是以侍依召上在中門廊中<sup>別有之</sup>依招引進寄居妻戶間外

蒙<sup>紅</sup>三命入内房疊之<sup>別有之</sup>中障子謁見之健八代之其裝

為希代例之由祚<sup>別有之</sup>年廿八<sup>別有之</sup>父永業<sup>別有之</sup>殊<sup>別有之</sup>入師<sup>別有之</sup>練伯父隆<sup>別有之</sup>職

等名一任之失祖或共有餘任也言其畢之後祿唯加隆  
高其作位儼然定庭訓於次退之巾又退入之後偷伺其之  
處推自中門內有揖次於中門內向二拜退出此亦不存  
事也未代禮已絕畢而獨存於上卿亭若令祭拜時依禮  
大并令重敬但可拜者先拜之後可昇殿

一右少弁親鍾依家例政始日不逐初祭事

文治二正比同記之勅解由少路藤少納言勅房右少弁親房

亦未辨祿之官中放實等係可相訪之又政始之時依家

例不初祭

一經一卿子庶房者祿官申文書被誅事

文治二二十一同記云庶房者祿入未隔物謁見官中文書雖

為公物又為相傳書陰宿祿并疑之間祿借與而今隨用

相尋之處多祿焚失之由極不取去又官可知行所知等多  
子孫可相傳之由下 宣旨之如因者申狀頗有其謂次

兩人頗不快次

一殿下直衣御去仕間事被訪御鍾一卿事

文治二之廿同記云安祿權守經奉為殿下御使入來被仰去

來廿八日著直衣如可去仕而保安法性寺以無扈從公卿

其後皆逐彼例無其係而嘉保後二條殿子息及親服公卿

五六輩扈從令及子息御坐不似保安例而息欲令扈從如

何主人直衣可駕毛車前馳布袴隨身冠襦衣也而扈從人

其係可何樣哉嘉保例依所見不分明所示合之申云於

扈從之系者當時不勅是申記又不覺悟之間嘉保安之

外其例雖不審以叶時係可為先御覽息而所令伴申結可

宜欲嘉保雖狀家告又不可謂不扶然者及教筆者偏以被  
摸欲今度御息許令伴申給神妙假欲於其候者極難計申  
猶被勘先例入可被仰令人之欲但直衣宿紫束雅事異春  
日詣公卿皆駕毛車候彼例駕毛車隨身者何事候故主  
人前馳布袴之時扈從公卿被著束紫無其謂欲隨身又同  
前也仍存此有假也此事可被仰令堀河大納言之

同月廿八日及下著直衣始而令出給檣櫛毛車御隨身着  
褐衣前馳十二人伊豫守季長朝后前攝津守以政朝后前  
兵部少輔能業中務少輔兼親前馬助國行散位仲資理后  
宮少進長後女藤稚子經泰日向守泰家散位康宗六位二  
人業家公卿右大將良通直衣前馳車隨身三位中將良經二人  
以上人頭右中并兼忠朝后右女將伊輔朝后右兵衛佐宗

國等扈從元令奉後給以御卷內宿侍有吉書官藏人方

一并官并賀不可用丸鞆等事

文治二二九日記云權少基執示送云四名并賀可用丸鞆事

是右大弁行准朝后申令大房卿宗朝朝后用之季仲基細

卿等加難云不可為丸鞆之答畢

一賀茂祭皇名宮使不渡大路事

文治二四十四日記云賀茂祭也左近少將定輔朝后近衛伏

皇名宮少進長後雖給幣不渡路頭次小使以下渡之可謂

希代例

一於上卿亭神宮領新評定事

文治二五北四周記云大夫史廣房奉詔之今日於上卿中御

門大納言宗家亭今日始有神宮新詔評定事上卿衣冠取

多撫座

詳寄人一行略大外記賴業師高大夫史廣房大炊頭師  
細等奉著之

一放生會并經舞臺上否事

文治二八十三月記之右少并親經亦送云放生會路經舞臺上  
下事何樣可存知哉家例皆經臺上然而可隨上鄉年之由  
或人諷諫如何如此事雖守家跡近代事又可存合於又臺  
上少頗寄西之其理如何答云於初交者在家例宣治  
安經臺上畢於後度者執近代下畢兩度取為不同也且申  
合嚴周禪門可被相討者

一車輪輾死犬可為五躰不具穢事付穢滿日始精進

文治二八廿三同記之昨日希神辰之間於路以車輪輾死犬  
伴大頭有皮被剝取皮之間有骨許依不審相尋明法博士

明基元外卷之件大雅有而皮剝取之間有骨許之雖有  
面四支無五藏之時所司五躰不具之穢也可為五体不具  
穢者之夕日也

穢限滿日始精進為企八幡詣相尋大外記師高之處往送  
之嘉保元年八月十四日上鄉已下希向石清水宮為行教  
生書事也此中外記定政史宣行等館內裏穢件穢及今日  
然而希向畢承久五年三月廿八日石清水宮有流產穢及  
禁中二月廿日可滿廿日也同廿日大外野奈上鄉并以  
下希入大治元年四月十六日吉田奈也而世間穢氣至十  
五日然而上鄉以下希社頭行事

一但大后召仰詞故實事

文治二十廿同記之右大將良通可有任大后召仰可奉伴之



由角抄政依依有其仰申斜着裝束奉冷泉殿客殿候只如  
日未頂之左之弁並光奉入秉燭之後同將軍既去給之由  
予并大丞降立中门外西上南次大將去自中門内給予并  
大丞深以磬折大將立向揖給次予揖離列駕車其路南行  
万里小路到于之條西行於所自御車下給降自搗之履懸  
裾給入左衛門陣着陣座給時予時上官等候床子座  
次藏人勘解由次官定徑進去仰之可任給大臣令擇申

日次

一日堀川大納言忠親 被談之大臣并日次詞之外不聞

之程可示是為口傳之由是嚴親納言記

一被結改重若諸事

文治二十一八日記之今夕行事大内公卿抄改前内大臣良

通以下供奉之

今日被結改重若諸事去八月之比為中納言典侍權大床

上奉結之件者等内藏寮調進之

一新嘗祭上卿卷入時於内雜色不進前事

文治二十一比四日記之新嘗祭 卷神祇官入比門經屋東

向南裏慢入之當弘庭下揖跪服皆着北白座

名使來逢比門秉燭松明先行進前裏慢門内雜色不進前

一子息大臣着陣日氏侯卷賀可為何様哉等

文治二十二四日記之彼下被仰之來七日内房良通轉任之

後可有若陣而歸家之後可有氏侯卷賀而着陣日不向他

所不行他事可様平人相議可申者内府奉仰次第

令示傳結也中依相並傳新舊事相雅長相云申云是例忽

不宴俗可被尋人一事於中申之者庫撥善聖之時歸家有  
宴飲高會者賀已吉事也何不相准哉但尤可被尋准批飲  
應納言申於不同同七申時內房先向御着庫左將有吉  
書申文等事他之後卷及下內房御方氏後恭賀也應中納  
言實能以下被檢云卿自余略之

一丈納言為申慶者因白時可有答拜否事

文信二十二廿六同記之以經奏何及下被仰云今日新丈納

言家拜賀可被來京極及極錄以前六條左房顯為丈納

言及卷之時儲座有御對面有引去物無答拜知足候及御

時中及丈納言為丈納言被卷之時被逐彼例畢其後松及

宗家卿近衛以忠親卿等皆以如此於丈將者有答拜致丈

納言者無其候不可及異候之處彼人小多者有由來若可

差別若不可有人、誦諺於彼人又何極欲被存覽可令

計申申之如長者度、之例顯然也更不可有新候者

一右仍定經畏日朝方卿子經一卿禮候事

文信二十二廿七同記之今日藏人右衛門權仍定經畏申也

先例先達一兩親實、入來之外施不及招引就中御奉

指合之間不及沙汰一身可出之由存知之處按察使朝

方被來給仍申謁申之

人、退去按察使被出之間中同降之地雖未知先規忽

迴愚童之處依被許容愚息養車駕畢心可令謝此事欲

雖為同官為道之先達又家之長老也案其禮候拜禮臨

時客主人下病雖為上有猶有答拜仍成此禮了後莫朝

一叙爵外記直著執事

文信三十四同記之御封金終也仍申封奉官廳下時權中

納言隆忠一人在東廊座頃之藤中納言定能若上次納言

台外記直著膝實依叙爵直進也

一德中納言通親家說惟一事

文信之二十八同記之終夜言許之次源中納言通親許之節

金盃不取盤串列列之時不立向揖事入若之文不結是等

皆家說也

一齊宮御行帶揚去置心廳時行事入御門沙汰事

文信之九十八同記之今日齊宮御行也行事入御門事有以

沐盃被問左房經宗之處可為官南門之由被申之然而幣

物安正廳若可為東門次但入御待賢門內門強不可及也

汰是外御門被用同門之取也然而可被計申之被御

右大將實房可為南門之由左房被申畢忽難被改然但足入

御西門定有其沙汰就中依例幣行奉之時依安置幣揚

御與被着壇下以之忽足被用他所可宜之日被申之然而

不可有掉之由有揚改以仰之及多冠有行奉公卿內大

后良通云右大將實房以下供奉之入御待賢門号太政官

南門之大極及炎上之則被延久

一五位外記勤仕六位代事

文信之十七同記之今夜可有除日可奉陣之由為藏人決定

奉行儀有其儀仍市奉陣直著外座先令敷載

次外記仰可持奉若之由次師尚持奉若予取除日入若

次除日之中卷加叙位若給外記仰可封之由下之次入

若給外記仰可內其之由師尚取之退  
五位外記勤六位代官事相身之處其例雖不覺培勤仕  
之由亦之為重代者公事尤可貴事也

一御春日詣間條事

文修三十廿五同記之自以下內之有其召春日詣事為被仰  
合之自昨日有犬產穢有禱之由申之其後經奏為御  
使入未被仰之春日詣上棟等事於今年者一切不可叶之  
由寺家申之勿論事也於相身日次之處上棟正月廿九日  
棟上八神日申之而件日八神不入吉日但法成寺金  
堂平等長經藏當寺永兼上棟等不入八神吉日以金堂  
兵經藏例欲言例之處永兼上棟不決之例也為之如何為  
件日者廿七日可有御奉宮即不入神宮又為重日但御堂



初度御奉宮例日也可准之次而被度為神吉之可何樣  
并此外二月八日三月四日上棟頗難無御奉宮日為之  
如何舍申之於今年者思食之條旁雖有其謂未月朝家  
大事重疊為人定成欲加之一日之中被行之之條  
只此宵先例徽陽易暮殆不被逐欲寺家申不可叶之由有  
殊勿論事次明春被逐行可宜欲但於二月八日三月四日  
者無御奉宮日不可及豫係欲三月廿九日雖可逐法成寺  
平等院例當時永兼之例猶御而欲廣寺先例普訪有穢  
可有左右欲又正月十三日上林吉日之由在宣勅申吊件  
日相當公家御衰日畢所長者御時不可禱之由有次汰不  
避之由在宣申之左右兩有尤可避之由所被申也此條可  
然之由所思食也舍申之公家御沙汰之時不及異係可被

東上之御奉宮日可禱事

避近衛及御時事尤不審事欽令依方角悼一向雖為長者  
御沙汰事不被避公家御裏日平公家所被行之公事皆避  
攝政御裏日攝政被行之事皆避公家御裏日何況於當寺  
乎尤可避欽又為長者沙汰一向可有沙汰之處夫例於傳  
被勅日時令於里才令勅如何被任造寺官事私成敗與其  
謂欽又於傳被勅者極為公家御沙汰中申之此條已難  
治也廣破身准批之例可宜欽若無例者於里才以新係收  
勅之何事候哉元雅為公家御沙汰令被任長者畢不可依  
任造寺官欽又內房良通云可令扈從坊而御一族之習勤  
仕祭上卿之以前無考令度扈從可有其難云云為之如  
何但相從嚴閣者官不可有悼欽且是必可悼之由無指所  
具事欽此條又可計申者中申之祭上卿以前無御奉宮之



申人御記見見雖者無異係候欽若無其係者今及令件  
申給有何悼哉祭上卿以前依無差御用若無其係候者  
一至于昨日雖有大死穢勤江奉幣使事  
文治二十七年同記之今日賀行奉御所奉幣也上卿右大  
將實房投候陣瑞座予氣色上卿被門中著座  
中勤八幡使畢到于昨日有大死穢之疑於奉幣使者一  
日不可悼之由有及下仰且又先例也到于奉幣者  
依可有悼於宿所通夜鐘報之後更行水天賜宮迴奉幣  
於淀後及日出  
一藏人依定經八幡行奉供奉行梳事  
文治三十一七月記之今日有行奉石清水宮  
藏人依定經

著編錄表穆自余如例不列九緒小舍人童<sup>著禮</sup>上下門部  
二人 着督長四人 大長二人 雜色六人 舍人三人  
香青丹 乘替舍人 著水干小袴

侍后一人 尤可具而改裝朱色弓身之稱不可然事欵

余里号唐里 親者感之今及如令駕之

宗使之外初及晴也向於御樣敷有御感之用伏懸地鞍  
緋手綱為職事尤可用里地之由大理禪門有其余然而魚  
并官之後用之今頗指焉以永保大府卿<sup>為房</sup>雖不並職事  
被用之心不可依職事欵先例雅帶一職多以用之然而亦  
當職之間御櫻御前大掌金御櫻之外常行奉之時不用之  
仍令遂愚父例也靴仙錦廷制用者地自錄人多用赤地而  
今日新納言<sup>蓋免</sup>用之如何

一朝觀行奉御膳時刻 舞人故實事

文治三十一八月記之八幡行奉頓宮儀也

未射着御鳥羽以玉輿未着御之間前陣之卿暫昇堂上  
公卿列立

次左右差舞<sup>右方歲樂賀殿後王</sup>以間賜衝重於公卿

以下御料定經談國等役之到于廳中納言定能座居之

自余被止之次一獻勸盃宴教朝后孫子藏人次官宗隆

賀殿之間供主上御膳<sup>地及屋</sup>自膳膳右大將<sup>房</sup>

也 也可令跪於樂者不可止之由大納言<sup>實房</sup>彼下知尤可

一藏人佐吉書差下時可揖否事

文治三十二六周記之藏人左佐棟範同云申吉書之時為廷尉佐可揖次考之為并官補藏人頭候言書柄不揖頗驚法伺御用之由記置之雖為并官於藏人勞方作法者殊微之由有口傳次於廷尉哉 禁色宣旨外記使部持束可給祿否不見家記尤以不審答之件宣旨雜持束給祿之由不記置若不给也

一 神社遷宮方忌沙汰事

文治三十二七同記之今日祇園社遷宮也讚以園司神服外不及造畢然而自明年為塞方之上二ヶ年不可御假服

之由執行良園記之神社方忌沙汰尤以不審之

可被內府御服事

文治四三二同記之服下以有經為御使條、有被身御事

一 內府良通御服可令著給字法及通房大將之時京極及後

二 修政之時各令著給之故也而及、誅不分明可用給次可用布衫袴衣次直衣以墨可深次以花可深次予申之如

此凶事本向不知子細之上亡父之時幼少之間不覺修建春門院御時粗兼及許也但可被用給次又可為御袍次直

別無若以不老可祿深以素服祿重服次心喪色有經重服色

顏色諒國之時又練色淺黃等同以通用給次及大可被用顏色次建春門院御時法王為御在家身令奉河原架位給

依無其理不令者妻 素服給然向依御心喪令著深顏色給者也民部卿設能 被執申之入道大相國有感心

比政所國可令著御服給件衣而飲草次又襲御衣等白

色不可著御服

予申之此事不覺培兀下人用草履重服繼雜而為御  
輕服草可宜次練色白御衣等令著文給何事候辛著素服  
人猶以如此

可被佛事  
一可被依御佛事是又依度之例也而宇治改京地及京極殿  
共北攝政代天子行設可異他如御領文署可有掉次大比  
政所費去之特法性寺改為攝政令遺長給彼時御領文有  
無未被尋出者有所見者可被逐其例若不分明者可為詔

誦文家可  
予申之著御服令解職給單至于領文署何可重哉然而所  
見若不分明者誦文被裁子細可宜次

一五十日之中參殿下之事職限以後參內在庭之事不及少  
汰之由令為給候處可有掉候由有令申之輩近行事

可有掉次如何

予申之參職本所返其後行共事之輩尤可掉只以可混合  
合給不可掉向立七日法事所人當日不參內以之思之有  
何掉哉

坊中物  
如此勸同每度雅預其事至于此御同難備後一  
一奉通卿車又事用寄子車人雅地下打立樣事

文治四之廿五日記云坊口中納言奉通一家於車文  
者杜若皆用之揚見之外須知加傍之子婦家用之養父入  
通拾遺垂相成通依信通養子用之用寄子之人雅地下打  
立樣鬼身之時放入通奉當院事舊時隔之及而近來一族  
之輩不知此子細也婦家雅用寄子押以打立樣未曾有事  
也



一前内房良通四十九日法事院司經房取布施事

文治四八同記之前内房良通七日忌景也仍午對奉九

條御堂納車差綱雜項駕毛車遠之同有具煩之故也

予取被地次大藏卿宗賴朝臣已下次才取之捧物有負

多是金銀并錦橫被水精念珠之類也有纏頭予雖為院

司取布施充推卿又同前先年皇嘉門院崩御之時中御

門大納言宗家不取之依院司也花山院大納言兼推堀

川大納言忠親等取之予備公事之時偏遜堀川臣相訊

諫仍遜彼所為予然而今及重尋之知被告之其時存非

外人之由於六條攝政及令行法性寺取中法御法事給

之外院司或取之或不取之花山入道大相國忠經兼光

隆卿不取之六波羅入道相國清盛兼隆季卿取之前也

惟御家以波可

有悼德近武

不悼空有里

緒凡

思之於今及為執政家不似他所存式依皇嘉門院御

時不可取之不可有駭班之任院帥大納言如此事非不

存人然而為權大納言舅非外人之由於今及殊令存無

内外之由者維令取不可有難兩條可有志之清深不可

依法皇御出家前後之由被答之又右大將實房被示之

白川院御時雖御出家以後悼之由有所見依為一門遺

老又示令大理禪門之失人中院法事大宮太相國于

時大納言取被拍隆季卿于時朝隆卿于時已下顯

時卿書五位到官代取之皆是院司也彼相國者時之有

職也人皆從之予嘗此事之彼之是已而說也仍不

違先度所為猶可取之予又奉入時不進前向凶所之時

可止發蹕之故也

一著陣申文之時大辨不參由不可申事

文治四四十六同記云加階二品之後著陣也

右大弁親經之火弁不候之由先可申次云云為吉事又相詰事不可然直可進也但可尋例事此頗不同也

一賀祭祭所正念咒時分事

文治四四十六同記云自今日止念誦一日右大將實藤被談

之於我者守嚴親內府公教所為有確佛之時自九日止之

無之時自一日為神事左房經宗設者自末日為神事之

予先年尋申堀川大納言忠親之處自午日可為神事之

仍守其誤單人所為不同事歟

一吉田祭上卿依一日齋不異棚事

文治四四九二同記云吉田祭也予上卿奉行之

次并以下起座異御棚予獨留著到候

一所有禱事三日不齋以一日齋與御棚如何之由尋社司

也然而至忠唐者三日齋之也愚案諸社祭上卿并一

日齋也而於氏之社為奉幣三日齋定例也但上卿并廟

如之時或前日或當日被催遣為常事定勤供神物役候

然而檢例不覺檢之間隨社司之款且為思神事不勤也

不尋決先例以之不可為例款又後人無不足之歎也

後日引見保安二年二月廿五日大畑村祭中右記之處

依世間穢之今日不精進仍於社頭不奉幣又不異棚之

愚案已叶古人之所為畢

一版下御禱時吉田祭同事

文信四四北二同記之吉田祭也以下御障之間不全祭給所  
祓有取司也仍并不仰錄事也御上所以下所達與之棚長  
者及供神也用黑木也至于此事者雖御障間先例依有  
其少以相觸大威御之處彼仰官畢之由卷之然而敢無其  
中御門左房宗忠為上卿被奉仕長者及御障之間也仍不  
祓獻十列祓付所司然而上卿以下與御棚如例於御棚事  
者雖不裁其子細如今申仕者以長者及供神物令與之  
少休之由社司申之并觸市之卷之康和二年四月當社祭  
其用進事者退可祓申少休後任先例且可用意之由可仰  
之旨下知之隨又用意之

一仗儀大辨作法事

文信四五三同記之依造字信官事被行仗儀石大臣宗定以

下番陣之

左大弁親宗作法未練事

諸通勸文次第不置得皆以不同意見迴之時可見知  
之次才違亂讀之聲甚以微之座上人間不聞得讀業  
實勸文後二投余也其外依上卿芳心只讀評定詞猶以  
不分明次持文之年事外下持之同文之程後七八行  
討也甚以狹少透燈天可讀之而平外燈下或起揚讀之  
如何上卿優怒始過法讀端折折一可書後後兩之略書之  
如何

一奉除日申文係事左房說

文信五五十五同記之左中將宗時尋申之除日申文同事  
次被祓左房宗經說事奉覽之時不之多少不可解結緒

文信

定可結申之申文結思定結目下當大可差事奏書儀以  
勸修寺說為最一事之通一迫為常候事替紙送可用意接儀  
申事

一庶房為祿作禮節勝拜文惟祿事  
文法五廿六同記之庶房為祿未有示付事

作法禮節勝拜文惟祿是有口傳之故也

一丈藏鄉宗類朝片輕服內奉詣日吉社有御答事  
文法五廿一日同記之八條院養娘宮高倉宮攝政及若君

等態野詣進發也丈藏鄉宗類朝片雖伯父服假內奉御共  
依先違命之加之先奉詣日吉社云未曾有事也後日

別當入道被示之符所養不可有掉之  
此條橋不耳心我身云雖有宰相入道子誣彼入道先人

且部卿

之時著赤背所長服等牛不可改伯父之誣彼禪門  
具存也申令象彼致命可令存方未所為事無左右用猶子  
之候況令奉詣日吉云神慮誠難量之間女房從進發以  
病病氣以涉穢身押希神社殊御答云彼女房自託言云  
之後態野詣者有例候至于餘神社者一切不然事候尤以  
有忌太以不便云

一藏人右京權大夫光綱習禮條云諷諫事

文法五廿八同記之藏人右京權大夫光綱來臨明日可申慶  
從事披仁五廿記准當時之候注子畢吉書作法習禮事又

當時可有事諷諫畢雖為老奉攝以珍重云  
奉書調解事

神宮不文他書用別懸事

佛寺 諸司 諸國 諸人 已上同懸紙

難之事等結文此中常事也一通二通文不送內覽之時必不可然宣下之時可有如此欲可宣下解狀之類不可書銘曰

銜近代必相與之但傳奏人不易外禮不可消息禮事

大臣可進上言上如件 某恩禮謹言 大納言進上言上 中納言進上或謹上言上 看議謹上與可

幼主之時可書攝政及御消息之由後宣者別事也 大外記 大夫史 醫師 陰陽師 惣在廳

已上不可有上所以之可被下知之狀如件 但大外記之大夫史近代被字不清仍可用令字依人

事於御教書者勿論也

公文從候師

不書御房字唯書房字許但相慶下品者也仍不遺書狀 以如出納遠仰何事有哉

諸國受領 但不可有上之時惟侍造御教書定事狀 諸社司 八幡別當 御教書代或用謹上字 僧造 便俗人可書進上

神宮奉狀自官付之史持末之內官不付之時不可取之若無祭主解者可送之但祭主障之時以字司解狀有之諸社

諸寺隨便付之 諸人訥語事可斟酌可然人不示身 可稱敬致取解狀

內覽及下次奏後勘定切 後重申及下次宣上卿以小

舍人為使

問不審事

官外記 綱所

法家已上能可分別

紙屋紙事

五位藏人之分每日十枚小舍人持來之數日之時免之以  
仕人若下人進之常事也有奉行公事之時召臨時紙仰出  
綱令進之於禁中書御教書之時隨所用召之宣旨必可用  
宿紙

一日吉御奉時大理隆房用赤色唐櫃覆不審事

文治五六一同記之臨昏詣堀川大納言忠親中山亭久不

謁申之間為合世事也大理隆房日吉御奉之時用赤

色唐櫃覆不審之由身申之被答之花山院禪公忠推并任

之時被身申中院右公推定返答之如延尉佐雖可為淺黃

老法師青色織物用之畢就此趣相國又如此我又當藏之

時如此大理被身申之時申此旨訖而被用赤色在外候

又似伸入道隆房被具座下部之時自京外被具之而被具

浴中之由或人難之如何被答之一度者自京外被具日吉

御奉之度京外不幾後具其其誤自然之

誤誤頗先行有何難字之由被申領今案也

一以及上假被用陣座時誦事

文治五十六上同記之午刻奉內大炊今日臨時奉宣命上

御殿如之由去夕依有其催相扶所勞所奉入也未刻去御

召官人令敷橫座以上席假為其所副南長押疊又及無與計御襖終頭程以官人召內記次

召官人令敷用蓋切計御襖終頭程以官人召內記次

大理名具座下御同事

少內記中魚以

持來宣奉

經極上納折公市同之納折  
如何申之依御初忌請裁



人方身不審者  
不具為不審

一任大官大卿定鄉令食事

文治五七五同記之任大官白仰也大卿定可相訪之由右大

將道推依被示象燭之後詣花山後於西對座數量有此議

大將與漁中納言通議予又著端座次居饌前兵庫頭範保

朝旨勸至人陪膳三獻巡行如常主人四本一本飲二本此

自余二本署此定但冷汁居折敷人頗被食近代不見

事也尤可然事也

後日大相國禪門忠雅被談或人之六條捕次大卿宣日

候其座故按察使重通水飲漬敷及被食之云云至有興

事也又夏間可有鮎汁而用鯉狀例也

一前上西門院五七日法事奉仕人々行控事

文治五八廿五同記之平恭前上西門院御所揚梅油小路

今日五七忌景也公卿左大官被着心表直衣拜納言大官

大納言實宗左衛門督定能新中納言誠信以予末奉密

西記文治白川院崩御之時祖父左大丞及妻繼孫多隨文

平中納言親宗末奉大宮權大夫夫推未奉密繼孫多隨文

時大條戶部宮內卿季經新之位直衣繼孫多隨文

一親王宣下間條台事

文治五十一十九日同記之高倉院宮、可被下段王宣旨

仍未斜參內毛車右大官安房以下恭陣之

次藏人頭大藏卿宗賴朝臣進出宣下御名字稱右府安房

書櫃紙一枚橫改啟書之由諱之先例如何  
其書樣

守貞

惟明

已上可為親王

上卿被諱云御名字或不書之康和度口宣也或雖書之不  
書親王字次余申之先例惟不同度人多被書之然又被示  
之先可有親族并次又勅別當宣下之後可宣然先例不同  
也可何様乎人之云兩度有頗欲仰勅別當之後可宣然右  
大辨定長歸着次宗賴朝片進出仰勅別當以權大納言庶  
原朝片為守貞親王家別當以太事權帥藤原朝片為惟明  
親王家別當仰畢宗賴朝片退次上卿右大辨如初御之

右大丞着床子座廣房宿祿

廣房進來床子下之大位政重出來祖又考隆右大丞  
有御鬱憤之氣令度所為雖可然不遂先祖之跡如何若  
為兩說欲為重禮歟

一任大納言會條右房實房難談事

文治五十二十四同記之攝政公良令但大政大納言給被  
行節會內辨右房安房以下奉陣之節會之後右房暫被候  
陣之間頗及公事言談

任大納言會公卿列之友

一今日節會公卿牀異位重行之由見寬仁小野言記之由  
或人堀川大納言被執之而其外代々記替如例節會如何  
右房被為之寬仁記所見及也其記心猶異位重行之由所  
相存也



五節雲客付御所祖禱例支

一 五節雲客付御所祖禱左事天仁右府御實有之時如此

仍當時內裏用度度々用左畢今年當家一族皆如此其

外少々加支之々答之祖父太相國實介又以如此仍今

年息少々將公房祖禱畢我訓諫也向新宰相中將度々依用

右今年不改之云々

一 一日宮侍始日或相公不平次之々有覺念之氣近代平伏

大畧如無次申云々雖不教多猶可平伏之由有白何候仰

云々此候如何不取多不可然次

一 若宮直衣總角先例不審之由申出之云々總角者常事也

七宮御登山毛有此候領

一 弁官逢大臣之時下車事被示出之申逢花山相國禱門推

公下車之由申之被答之基親朝臣下故右府親經朝臣弁

一 御重前後同事

文治六正之同記之今日至上御元服也

申斜 主上出御南殿及下令位御裾給藏人頭宗親朝臣

候及下御裾近代之候候

內侍取御重修前後藏人頭右中將或經朝臣扶持御重右

中將實朋朝臣扶持御重御重可為先々由有度宣仍以御

重為先之

一 改葬時子息齋禱并暇有無支

文治六之十六同記之故成親卿有改葬事子息等向備所

國取其骨葬之之々其間子息齋禱并暇有無事相尋經康之

處申扶如此仍為後記之

被尋仰改葬齋禱事一年之本服暇九日之本服

暇十日三月之本服六暇七日一月之本服六暇三日也  
然者伴子息父母之墓所改葬之時雖不向其所於廿日  
之暇者已勿論之謂欲但改葬之門解穢之儀不詳文法  
惟然者暇廿日之程者陰神事外不可知穢身儀恐謹言  
三月十六日左衛門人志之善經康

一直地放實事

文治六之廿八日記云今日有直地土柳石大也實康右衛  
門督通親加着之石大也定長候之此候有任官今度大至  
作佐右府甚有感之一予願日也及下依令忘却公卿給及  
深更

夕納言藤原親家魚内舍人同家房

中直盛長 山城今中直定重

右馬助源清實父讓

少允藤原久能

中直清康

右馬允同光魚

文治六年三月廿八日

從四位上藤原重綱羅所事夕納言叙之

止位記

兵衛尉藤原國隆

暇

石大至送之放石名之時暫進藤候事外知故實之  
由上卿有褒美師後卿直地之間無度之由是或人記系  
誤重役也每事神如其時蒙御訓之由答之名晉國替未給  
十二通其中六通任了其外京官申文之六通也

一花山院亭正官廢事

文治六十四同記云今日賀茂祭也午斜向追衛使托出

所<sup>花山院</sup>其候東卯西席<sup>福正官</sup>五十同敷滿弘延之使  
左中將兼宗朝臣

一 不經藏人頭人不通及上御倚子前事

建久元

建久元五廿八同記之今日最勝講結願也内大臣<sup>兼雅</sup>  
權大納言<sup>隆恩</sup>左大將<sup>良經</sup>以下候及上上卿便被仰鏡次

出畢次公卿身

左大將着給<sup>良經</sup>被經御倚子前不經藏人頭人如何若  
以原一族有此候次未及此作法者也

一 御靈會馬長以下裝束事

建久元六十四日同記之今日祇園御靈會也

頭真宗賴朝臣馬長騎二騎<sup>不似此該假由</sup>是入祖之例  
云一 釵一人蘇芳香<sup>色</sup>白裏一人薄色白裏左二騎用此色

入道大納言時依可為小入道少次四人用黃裏之  
理禪門之通身如也如也一日比彼禪門談之九條  
戶部可用生草由有年次為引信本如何身職掌人如何  
少將馬長<sup>色</sup>童裝束如常用板布着山吹引信木常下  
前通身鈕袂家殊不例之時如此之身申禪門之如何  
被命也饒着杉葉板布上下 摺惟舍人着薄色白裏上  
下馬祿八田鹿毛如法新馬今夜如引去之雜色四人也  
其中<sup>行次</sup>雜色一人 左衛門權伍家寶馬長籠橙花上  
下着之雜色六人<sup>形</sup>刺笠不結夾形又懸水鏡如何

一 右佐長房供奉中宮御入内行旋事

建久元六十九日同記之今日中宮立后以後有御入内御輿  
大夫<sup>兼房</sup>左大將<sup>良經</sup>以下供奉大進長房<sup>在宮司列</sup>  
着縫服袍

門戶通身奉壺  
胙中符功錄

天喜個州御記為為官司雖不供奉本陣為送尉之門部  
猶可事符明錄之由有前是予仁安所為不載懸記但示  
合人、為垂穆次人東宮行啓供奉御後同以此治兼  
嚴同青團官司之間同前云、然而天喜尤可被信次為  
符明錄者可為草胙中之由訊諫畢然而依父年用壺胙  
巾云、又如羽林抄說者官司司將衛所可用弓箭云、

一 堀河大納言忠親被束右大臣事相定鍾亭同礼事  
建久元六北七同記云今日堀河大納言忠親被後始右大  
弁宰相定鍾亭佐女午是侍逐逐多未臨之後依吉日也亞  
相直衣子前馳四人中將忠孝期也少納言親家等近轅扈  
逐有之獻藏人五位奉仕後勤之由次官清長為信賜大魚

取劍獻之陳也引出物馬栗毛諸大夫引之

此條頗不耳心如此之時私家以藏人五位令引馬事其  
例既稀當時有右大臣元服之時宇治右大臣為加冠被  
渡之時有時候其外先例管身未覃而去年內有被渡之  
時雖不可比宇治右大臣也異他以藏人五位令引畢  
大卿長臨時客獨無此候可謂過差次今夜非大卿爭無若  
別哉次諸大夫可宣之由雖訊諫互相如此可通便以

前馳藏人五位令引有何差哉之由內台被示云、  
後曰大納言被示之去衣大丞雖為公卿依父子礼益日被  
聽牛車仍老入候畢典尚書之經御坐無便候而謝申畢  
逆大寺被坐推教卿亭之時八條大相國安行祓老入雖有  
大臣大將被眠無事也

一法勝寺御八講上鄉系入時行事并致禮否事

建久元七七七同記之今日法勝寺御八講終也上鄉六條中

納言賴實左中并親推朝長以下奉行之

件黃門當寺上鄉也公卿勅使被奉由之仰然而依召仰

以前被征供事云

上鄉納言之殿因左府經宗被訊諫之候與近代之法皆

相違如何行事并不降立若至于廣底可有去之欲行之

細出之者絕畢之云答之并去之事當職之時不候無

上鄉上扇之時可起座歟

一藏人佐家實著布衣仰候御發心地勸賞事

建久元七八同記云午上卷後以下以下群卿齊馬至于

西刻不令發給行字僧都終日奉加持遂令落給有纏頭御

劍一腰

納件地 錦袋

出勸御所南弘底候之

先是藏人左衛門權佐家實布衣之烏帽子難近習布衣

不可然况於搗馬日哉奉勅仰勸賞事於御驗者法眼行

也

一親王宣旨使祿同事

建久元十一同記之法眼兼末扶病謁是談上宮傳正定

親王宣旨事全無御所望而今及千傳賞山宮兼仕 被宣

下軍共後依令傷存給被申入年

抑件宣旨八條古御時史為信持奉之給被把一重嘆為

納布一段返之使却布之段 六宮御時例不分明但大

夫史持奉於今及廣房者稱內之申云廣房可持奉也位

奉入之時無祿之今及何祿可存哉中卷之被建八條

字御例者五位史持卷不結祿尤可神妙次  
一右大臣親雅朝臣典經一卿同答事

建久元十十九月記之右大臣親雅朝臣示送

之後車又可何樣哉中丞貫首之時改袖文許大臣之後不

被改之樣當世人之所為是給親雅不事久即可用大八葉

次降又不可然汝若又可違申女弁之儀改不改小八葉不

可有難飲又拜賀之時必可向之丞相許飲又一上許飲

答曰於繪綱代者中弁貫首之時事也大十八葉事共不

可有難不改本父在煩之談飲但冷泉中則言

也尤可被尋彼例飲又慶申之時希所之之系鬼先以保

安之例希大臣家畢勿論次

一前右房公實定被示送系於經一卿事

建久元十一六月記之一日北右房公實定書狀之次被示功

過帳事近代多成通御之流飲及隆季卿被伊休飲先

人大炊御門大丞之時習中御門右房公實定度讀帳是合

與套共以勸畢而讀帳事不習頗以遺帳受祖父之設人

當世難得汝贈予奏官奏內弁等習德大寺右房公實能畢

一右少弁家安希向春日祭行統同事

建久元十一十月記曰今日春日祭也行事弁右少弁家實

侍八人門部弁侍御藏人

人隨兵六人

相與之

此更相尋候外廷尉佐並諸官之司奉仕候時是府生系房

隨身為行更弁下向之時不具候由答畢昨日謁家實之次

談之先祖有信奇之例也但其時並官使之不可令及之  
後次又云字仿使之時具推那達使於此事去當家之例同  
前也依為奈良邊境相與次又云次泉中納言劍隆可具之  
由並有沙汰云々然而依有障隔歇放止之云々

一左大臣 實房 言談條一事

建久文二十一同記之左房 實房 被談之狀一人子鬼立  
旬之中至干一上破屋川左房 實房 在入道左房討也尤  
有其思十四 實房 北二任之納言今年四十四昇一上之後  
連、有所勞實重 之令然於花山後遠大寺兩左房 實房  
頗有無才之間彼時無才與近代名譽人定無勝劣就中  
花山後者四旬被任候京御成二男不可相爭遠大寺者比  
山抄被受 實房 之談云々其外器量賢人也也於我者比山

多之不學旁有其思九條太弼國信長者大二條國白子也  
而為內大臣兼一上宣旨不被出仕任大政大臣之後中

此被任之 何況於末代哉旁有其思事  
此被任之時不著依下被任之由有口傳如何之由尋申之  
中訓言匡房等著柳下襲時之識者也尤為例被勝誦尤  
有其此事也 結卷云云係二年四月

一栗田口太政入道 忠推 與經一卿言談條一事

建久二二十九同記之諸栗田口太政入道 忠推 高令春未  
謁申候政也於當方有對面當時事政事等言談成數多留  
耳底當世國老只一人由信次

禪八言談

中將事

建久

慶申夜法者畧可宜

京極大次御多公卿以後被持可宜件多花山院左房宗不

隨身可重前衣袖事

被授次權大夫宗我々給候昇一位大呂平可之者物被持

件多奉法性寺被被仰法云及多二令遠給其中心之

隨身袖事身申之諸衛八只着打衣單血衛八重着前苗袖種

芳草晴供奉元之等之時如此不給束宗明事延尉法諸衛等

二人束之然而公卿可依迎之衛中將一人取之宜事也但

直衛法春宮御時行啓供奉之日中後石房公宗如此一時二

人尤可束之由被示之然者候式供奉之時慶申宗

二人可宜候

車可止手交候

車自何比宗不如此之由尋申之答云我前十五歲止

上卷用草儲早可止候

奴袴紫可止候答之令薄色可宜晴時汗未宗服白宗

之薄物福瑞多之時用之

姓帶同事申合之

可遷帶人可身有物不可依親疎令着之人夫可宜使藏

人五位可宜加持僧可用可然人具小奴之流候候

中答曰宣助僧正待賢門院御着事之時具之若被流候

又申之房宮遺衣多其其人許九人不可然候

答云只自彼可被綱答蓋也先難可持束本所直先僧許無

其難候於宸殿南而着之可宜候九人堂上常事如何尤

可然被物九人只一本候可然散束人形所居是也

駿者醫師陰陽師所居是申合平

又彼示之只能宗可行步起居也第一事也又產後早



不可卧

產前不可卜 夜一候近代七夜許飲

調度畧定無雜飲

公卿事

其程事亦身申言訣一決思去也

牛羴雞遺車下之後逐逐屋伴別定爻也著冠之時定故實也

直衣更衣之時

直衣之時持扇扇定事也

直衣之時夏持扇扇定事也

物差孫有故實終之由身申之別爻之由有年持孫有說

裾引孫

裾引孫身申之故左房執筆之時徑塵上方仰年少引取之

答曰是花園左房之說又問申之執筆之時只以房手取

中縫日之程置之如何答之九條相國伊通八廿廿被申結

張下戲今春着之由申也百所思者暫不可着飲大理保無

其思之由申也猶不甘心之近代無白所懸之如何漢大寺

左房實錄裝束師馬助忠行以案懸之彼時人執左房之間傍

整接之次猶白頗有不可懸之近代別緒下整持之存右係

帖持之時頗見若如何答曰花園房頗如此真後不帖之人

相文法性寺取近衛院御之服日亦可改緒白也而陣中無

左右令懸尻給也申之此攝錄之所令懸也

長縮屬衣後衣不着之由兼假而近代人稱僻事之由皆着

之如何答之不可着少知久

近代平禮雖得如何答之忠能卿每日系鳥羽之人也必以平

禮古與今事異次

雜色駢馬鳥羽後御時多以如此但地未雜色近來去納

之程裝束也當世今乘馬不取平綱似古奈良部如何答人

二人公卿皆具之當色常具

大理事

堅文以雁衣之條內房能長花太設著之南京御奉後  
衣著之木賊狩衣不知之者督長六人者大掌書御僕之時  
前後長官具之而太政入道清盛為大理勅行勢公卿勅使之  
時被示令中民右房推季：一季之依久具二人近代行奉  
具四人准御禮之例城外之時具六人何事有哉之由被示之  
且可異他人之及之思此趣九金吾也說具之飲水家創  
能保卿用周旋之例基家抑殊以傾之可悅秀之樂昌之處  
皆大宮右房後家之例頗以遺恨之彼家不具者督長  
也此事未聞及之由申畢

印過事

印過帳之

大建御門右房公能考番譯被讀帳之時及上人衣冠奉用

實執堂

聞之及右房同前師能并見之之感之末代重室也

近代多能後房也我為後推并畢隆季教長弟子也安親

堂事

骨讀之能後之流三事三助引之

顯多卿非陸經子之由固之如何

答之能信卿子也二位偷以懷妊依仰可嫁隆經之由彼仰何

上給先夫ト被居寢殿南向或說不秀：又以右裝束被

日之

宛九鉢丈六之用途事實如何實也

家成鄉八條亭田殖為御覽鳥羽院御奉公卿不供奉及上人

計也御柵居菓子薯蕷漸進物所頑久家相具危抱等泰直

來御儲已費十家之產次

粗實坊事方一取要注此外古事多有與

一 聖唐神筆自辰令液取給事

建久二二北一同記之先奉後諸人之棟範朝臣諱之在亦  
記局北野天神御筆昨日奉液令留御畢件御筆者臨以死  
未記也為道凡之手跡與西之字為他筆若見天神御筆次  
識希代之表示也納福小幸櫃彼時御位記等納加之仍彼  
御神筆納文箱厂子中構欄奉置之去法兼之比彼奉  
置蓮華王侯室藏而依非礼有沙汰彼返納彼局畢重猶彼  
召僅條神慮有怨尤以不便也奉項之奉奉御堂之

一 奉詣春日社潔齋以下事

建久二二北五月記之日出々蓬門奉詣春日社於丈六堂  
追屢休息申如著宿所<sup>飯</sup>須之者末奉社頭先々奉詣  
服魚味而當齋日西日自然精進又有奉詣東大寺之老人

多當日許潔齋佛寺奉詣皆為三日并天下第一大伽藍  
也何為一日齋哉其理不可然仍如他寺潔齋之精進之時  
不念誦之條依為損奉詣佛神之時於今者偏祈請後世事  
持念珠如何之由示令坂河人納言忠親之處精進在路間  
念誦奉社頭之時不持之本地和矣兩方化慶之所為如此  
之賀茂又同前之愚業已相叶畢仍隨彼所為也  
一日右武衛<sup>魚光</sup>談之及中御八石房<sup>宗忠</sup>御社于南円堂  
相並百皮詣之時於南円堂持念珠於御社撒之之此事  
實該如何可尋

一 聖護院御慶申間系被仰令經一卿事

建久二二北九月記之自聖護院宮以圓信周梨御慶申間  
被仰令條之事

御車細代袴持支

一者牡丹幟 一者尾長烏拉丹

申之可投尾長烏丸拉丹偏相似該御車

仁下事冲

御室法事皆持也或男持之

申之兩及收迄赤衣仁下持之於御室者法師可持次

前馳行列事

申云二行可列次

前馳於馬上可乘松明事

申云大可取事

御車前童子可取松明事

申云二人許可前行次

前馳多持支

申之不先行者可相具後次

御童子以下僧細童子等馳馬次多事

申之於用道者雖騎馬白川中孫院御所近之嚴成者若步

行可行列次

一粟田口相國禪門忠推言談性事

建久二之北同記之今日仁大古孫書也乘松之程詣花

山院先以迴敷設裝束俄次早之齋之由鶴申相國禪門推

於祿所奉詣多散公事不審天室遺老只一人領良

久人相次來臨次主人由大古忠視之入向東洞後而於

中門被申慶於禪門駿河前司領之新大納言忠良被來向

衛面四足五車前馳六人大納言已下為  
上首之時無修次若以原一族如此次可尋

今日初國禪門密誥事

花山後根德事

元是彼法皇御所為板棟門四角殖茨架垣去棟上殖翟麥  
四條宮令傳給被<sub>不</sub>也京極大及康平之以令作此舍屋佐  
常為御在所福近衛殿而坂河後御兄定於此亭費去依此  
事無御居住舍屋破壞播磨守定綱朝臣申之此亭可被棄  
置哉加供理可為三位中將<sub>左府事也</sub>亭依有許容加供理  
舍屋八大及御領也地四條宮御領也仍申彼宮造進宇治  
法定民為其替給伴地事當世無回祿之難所只此亭也申  
尋申之有七星位之由兼之如何被答之大及彼仰有行之  
此亭不可有大事難之由相存如何有行<sub>云</sub>所存同前之  
件七星位有棟木之依此事不存不知之又<sub>老人</sub>如法造

之立之大增員至令七七及行之之

於陣座引直裾作法事

予尋申之或皆引上之或半引上之如何

答曰法性寺殿半令引上給之此條定為知足院殿御說次  
而宇治右房皆被引上以之思之可為兩說次更無上下扇  
分別次

練樣事

說、多又其名等候之何樣候哉

答之越不受師說宇治右房殊有禮節分<sub>ソ</sub>ト<sub>テ</sub>不被教<sub>キ</sub>

只是取先達人共作法度練之踏合兩足<sub>之踏</sub>先達多用之

我練樣<sub>ノ</sub>教長見之云故花山後左房<sub>家出</sub>練樣越覺悟只

如此之、不傳彼說之處何然相叶次不審事多尋申中流右

府推老畢以實國卿相具款未諷諫練畢是故曰府公教彼  
練之能見夕下語申故也此右府不用我諷習四條相國禱  
門畢趨為傳正設之

為持樣事

有說如何以左右手持之持之中高頗內入戶  
持先平九人能見之高短人於事進退無術事也公任卿  
高短之位也相作法見若久之有少以之用此事氣居此山  
之由不傳之

一中山內府公與民部卿卿定考考造倚子同考事  
建久二七十一同記之內府公被送書於之  
昨日貴報所辨是候也造倚子文書一語給頻候畢代御筆  
等悉下給無申限事也且披見之日未不審等多心散畢

又兼及事等皆合其與候事也於定考政等者決定之由  
存固候天元以後二百餘歲大臣絕不行此事保延以後是  
壽二年字治右府大累每度被著行也是別候也徵臣其其  
可考嘲嘆之基而應保大炊御門右府公被行規畢仍其  
忍候右今身大位之人皆有其故亦分居此職者只愚臣也若  
奉云之一事天照太神令垂玄鑒也然者如此公事爭不粉  
老骨哉又自立者昔有奉公之志字治右府被著政之時偷穿  
外記東方節伺其自自左兵衛府荆棘之中是陽明門去之此  
事深肝心中有所思適昇卿相參官外記之時只賴東之出入  
而不慮此職不可顧是非可遂宿習候也而於造倚子之條者  
大臣者難不著座立倚子之由是西宮記又中右度有有創近  
代執政系太政大臣之外無此事康治之年雖不著座可德也

外記政之由被下 宣旨畢然而又字後之外太早不著座效  
大炊御門被行列見其時不被造備子之或曰大行此是  
者多不立我座之或曰康治宣下畢不著座者雖不造備子  
何難之有哉者此條鬼煩候也大炊御門可之考決可之不考  
居丞相位只一年也此最考子孫昇將攝之帝王<sup>如之</sup>執政雖短  
推以有繼休為考仍可考決於此條者愚片齡及七旬壽  
考之例可為嗚呼於此條有存者決以此等偏可隨御計也近  
代事以者累為總便令備漸不諧之諸司自無地政所送巨多  
祿地者可為年給之題日決大炊御門已有者略之例不知是  
非可但彼例決強用如法之候且似彼例如何所詮只以泰  
勤公事可為本意也但彼右房之無以決無所存守彼例無下  
也<sup>也</sup>及層人申候<sup>也</sup>如何

昨日御報委拜見候并夜間何事候哉  
空考改等御系一定之由兼候畢有情之人誰不奉隨喜哉今  
繼公事之命給不及言上左右候字法左房被系行之時今伺  
其候給事年來御難談之次未兼及大珍重御事之也  
抑造候子間事如兼候者今度被延者累且無事煩且叶時談  
候之由愚棄候也大炊御門右房之例更不可寄置候次婦男  
昇丞相而女為后位豈非古例候哉於短壽之際若古今不為  
不考候決何況已令餘六旬御畢此上句論也彼時無以決若  
雖著行候以今此右非同日之事不及其候之由相好候也仍  
言上如件

七月十一日

一右大弁親雅入勸供寺間事同卷經一卿條

建久二七此九同記云右大弁親推示送云可令勸修寺官  
掌束帛布袴如何

為之主入直衣冠之時布袴可宜而中依大治例令著束  
帛畢

可著張單次

為之心可然

可持芻之由左太弁定長示之如何

為之召具官掌年時已勤威儀律雅為嚴重不革釵之人必不

然春日詣之時款也於愚老者只守祖父之所為律可在

此日左大弁定長示令系入勸修寺律同事依由房律諷諫可持芻

不改裝束亦可勤威儀事加之於愚老者隨祖父之所為年又

入南門至于堂前擲芻可令掌者向客亭參向之時向塔揖

揖之以之思之尤可然但此事不見家記無先祖所為如何只  
可在意之由也



吉部秘訓抄第五

目錄

一放生會上卿際齋間事

經房卿為上卿下向事

衣冠可著張草衣事

持笏支

前助用經諸侯昇殿五位事

兩皮持以下用退紅位下事

在个說

弁侍御藏小舍人步行事

右佐長房者督長布衣事

一氏三社無薙禿事

一親王御元服御袍色衣袷法事

一裏老人不可參入公事事 云攝姪子前本樣事

近代之師事

經家卿諺競馬作法包下等習傳事 於經房卿事

一右房公兼雅與民部經房言諺事 通陳口事

院一方外不可憚事

下福達上福和事禮事

一人之言事

空能鄉談官信事

同鄉談先祖敦家朝后以能立身失身

右房

言談事

老雅鄉無礼由右大将 被談事

一節書公卿著堂上几子故實事

一丈夫史隆職宿祿參戶部經房亭礼節事同大外記師直同礼事

一公卿勅使御神事樣事

一節書外弁上卿二者彈正必不可同事 外弁公卿起座則立樣事

一右房經房與戶部經房問答公事 節書下及時用階地事

取盃作法事

後院湯所事

久賀内房推通不取後居事

内弁尋次人差定役人事

可早出程事

大内以下門前邊石事

一賀茂吉田等社奉詣潔齋間事 近年至于當日雜念咒持念珠

一日吉臨時祭採頭花間事

不奉事人、談夫例

一六條三位經家卿被談内藏寮室地事

一親王家訊誦口作事

一保元諱時時資信卿著平箔位袍事

一勝光明侯寶藏如意寶珠事

一僧布施間事

短冊差布施上樣事

一九條相國公伊近衛侯御時不除服被從公事

一戶部經房著後白河院御服始出仕行粧事

著平箔袍例

今度不逐前事

一花山院相國禪門志雅與戶部經房言談事 陳公事府居冰事

故家成卿物令事

下重裾不曷持夏

一有悼時六月夜行否事

一諒暗時行奉供奉公卿帶皆事

一周時奉幣奉行穢事著吉服否事 御拜事

一產穢神宮忌世日間事

一貴人雅一兩日御逗留時凡人家必可塗履穢事

一產穢過七箇日奉行放生會不被悼事

一造宮神社園司著諒暗懷來否事

一諒園中執智將衣束事

一賴業真人為師直師匠事

一除日時見顯官申文作法事

一諒園時除書公卿疊緣改否事

一天多座主拜堂時不昇大板事 披悼二月事

一除日大間被書落陰陽寮事

一顯右大弁宗賴朝臣政習禮間事 弁侍前數事

引當樣事 報勝署事 車之所事

直當事 床子座易置所事

一戶部經房与宗顯朝臣政等供問答事

一車立樣事 弁侍前事 摩皆事

吉書署事 外記川出之史起座前後事

於履俾具問答事

一諒暗時女房世衣束事

一式部大輔光範卿与戶部經房問答事

夏直衣事 諒園大板以前御正日以後裝束間事

- 一 天台座主德門拜堂花卷內行執事
- 一 三條右房公四月一日著冬直衣初謁戶部經房事
- 一 賀茂祭致言固召仰放實事
- 一 大皇太后宮被拜申年宮賜爵封戶間事
- 一 東大寺勅封倉用圖并事
- 一 放生會宣命奏上卿說事
- 一 右房並雅與戶部經房言談事 日吉行幸路次事
- 一 吉書奏上卿放實條事
- 一 於陣公卿參加時下宿可申上卿近代作法氣色事
- 一 不蒙上卿命著外座人無謂事 大臣被問直并詞事
- 一 左房 被候吉書奏事
- 一 雅寺中不入堂中時持笏不持說事

- 一 宮奏大臣以下作法事
- 一 有穴事稱風切交
- 一 除目作法以下條事
- 一 聖護院宮 御奉內行粧間事

通用有文無實事

一放生舍上鄉潔齋同事經房鄉為上鄉下向行執事

建久二八十二同記之早且該北亭可勤仕放生舍上鄉之由

書請文送藏人權大夫夫個許日未內之雖用意解有所悼未

進請文之故也次之神事簡僧尼重輕服不淨之輩不可奉入之由書之

自今日止念誦先日身申內房忠義之處入道相國被訊諫云

佛經不及後他屋只不入僧不行誦也今及一向雖用內房之

設為存家例引身祖父御記之處大信五年八月八日記之行

例講不受戒但受身不棄得之如此記之意者無自身念誦

又申合左房實房之處八幡日吉祇園北野社奉詣雖不悼

之公事之時悼之歟

重申合內房之處付重可宜者仍止之於行事并之時者或自

本神事或其比不日所作歟但於讓者不撤之伊勢事尚有不

悼之人以於宮寺哉且又事次所申合相國禪門忠推也當世

之遺老些有識誰敢比肩乎

十四為勤放生會上鄉進齋也仍早且行水次著裝束

衣冠可著浪單之中內房忠義有某命駕毛車之由尤可然然

但前年為中納言被下向之時予所行向也彼著之由不覺也

可著此等事被示之旨又同前加之右房忠推被談之於放生舍者自身打

持易也不可見無益之人由人示之然而衣冠持之為常例

之故也

其行引

先前馳並持六人二行

次前馳六人

經房鄉為上鄉下向事

可著此等事

持易事

忠推

二行

隼人正橋清定朝臣 散位藤原經夫前肥前權守

散位同邦範經七弟氏藏人 散位同憲光經八弟氏判官代

朝憲前倉次官 右兵衛尉平伊衡今字御監前藏人兩難色

已上衣冠二行六位著生衣 下蔭為先

昇進以後以民部五位及之用前駒而迎未無可然輩之尺

數不足桂大納言入道及賴 兼當時前大納言賴方 等皆以

歷諸院昇殿之輩用前駒今度申令人之相支所具也大中

納言不可有差別之故也桂禪門之例有可然之由有識人

各所被差也他家之例仰入道隆季 又以同前於藏人五

位者有存存不召具也

次予車檳榔毛

車副二人垣清國方 著白兩面上下差平組結干礼無繼

牛童次馬及著赤色上下乘初用車副

兩皮持著退紅

年來用白裝束仕下儀位之間不可著退紅之由依有圖及之

旨也或說可依人之小而近代非清華之奉議散三位皆用之若

不知子細細令 著之欲將又有說云須予先年聖護院宮入寺

為大弁宰相扈從之時以白裝束者令持兩皮花山院相國禪

門志推 殊有其感云而一日詣申內府之時扶今度著尤可用

退紅仕下之由有諷諫被処分雖不及猶豫為免謗難申令人

令用之

相國禪門志推 命云

冠者幸樞等退紅仕下可持之一日上卿不可准錄出仕事也

被召具前駒候兩皮持同可著退紅也

石房安房命

仕下令召仕之條何事惟辛公卿家可假之去仕之時而具  
令持之候位之間猶可有許之極承條其三代不然條况  
於令昇納言已上辛幸槌之條勿論是也

前大納言 朝方云

召仕之下事依位可有人數之由少納言入道勘文一枚被送  
失人之許可依人之由未承及白裝束何職者先人殊訪先  
達召具之氏社奉幣之時退紅仕下持之元三賀茂詣必召  
具之勅上卿向遠所之時退紅仕下爭不持之哉

大理禪門 推方云

按宗所行不知之先人一定不被召仕之大納言入道中納  
言之間又以同前亞相之後尚不然云但冷泉中納言朝隆  
被召仕前大納言可然之時被召具之欵

新相公 夫雅 諫之嚴周大納言 夫顯 之時召之異大理禪門之  
說如何

次雜色八九輩 次多持 著白裝束

次權右中弁定經朝長衣冠 車 牛車著前黃上下雜色七八

弁侍衛威書金步行車

許輩弁侍 女 相逐於所 逐前無見物車之所騎馬之

向遠所之時弁侍小舍人等騎馬定事也春日行事弁馬上  
逐前柳路間若有見物車者准一條大路例可步行否申令  
內府 忠報 之處先年左去居佐下向之時小舍人入晴同步

行可逐前之由先人有諷諫之 旁不可及異儀仍用彼說也

次藏人右衛門權佐長房衣冠牛車 著橙花 御藏小舍人 步行

具子侍所 小舍人 著白衣 著督長四人

布衣負執事人衣冠之時著冠例也而永長都護納言為虫

房依下向未時着布衣用彼例之由嚴說勘解由長官後日  
示之先道所名雅無左右著退紅者定漆路頭之威夫飲魚  
不被示合為之如何

火長二人如例 雜色六人  
次其侍

柳延久初被差遣 勅使之後大納言相繼為上卿實治大臣  
初勤也其後度有例八條太相國踐行大中納言之間西友  
被勤之一家人駢馬前馳先達皆刷事也又清隆卿勤仕之時  
改入道左房經宗十時連軒扈從弔祖父大聖大治之初為  
希議下向放中御宗解十時內房中將 同第宗成十時行事并 共以連  
車改於子息為出房將平而近代於事懷遠人以老礼有限事

不存式法無益事根致公損欲只守近例獨身欲進發之處定  
經朝臣依不處事執后當于斯時忽以出仕豈非神德乎雅為  
已後為係愚父之戚係隨催奉向又長房俄以下向事楚忽所  
伴兩人尚書廷尉連轅相從希代之由世以稱美之

一氏之社無難悼事

建久二十一十九同記云今日大臣野祭也鄉左室初中將實  
教以下奉向弔依彼領狀被出畢被優痛後朝弔奉幣白月外  
立畢卿有存者也

柳原莊之間吉田社三 之今日悼之如何之由作日申合左房 實  
房之 之此托氏社者不可悼之由放入道左房 被申不可悼有  
奉幣是知足後入道仰之由所被請也與御柵不可悼不奉幣  
者不可著夜 禮又之今日忌來服藥者勿論此事猶可



尋法也彼命無異候次

一親王御元服御袍色系祿法事

建久二十二八同記之東燭之後奉院六條及東半今夜可有東山

御移後系今宮御元服定不供奉行奉院司公卿可奉入之

由依有其催也平時公卿催取上右大臣兼座以下

予著奧座依人少也此間右府御元服間事被許定之趣彼示

之御袍色祿法等事也

予申之於御袍文者雲鶴之由身保延記其外管具不及若無

兩款者不及猶後款祿法事於加冠祿者今度白褂一重御馬

一疋可候之由所相存也西宮文掛一重御衣之尤可取信

欲於褂者任彼文無左右事也於御衣者於內裏著此候之時

被用上所衣後中准之被用後御衣候而今度法皇御衣難

治事也永久花園左府於白河院元服只給馬不給他相法皇

御所推相難似旁不能准的實治元年輔仁親王於陽明門院首

服加冠給女裝束之由身家記然而以傳說記之之不可考

指南款或記束帛之由載之此例旁不可用款仍補馬之由所

存也以任之例或副應等不叶時候於理髮以下祿者一可被

守保延之例款

右府被示之理髮等祿加初類之條如何

予用申款之於御衣等子細同加冠款只例祿許可催款

又右府之加袴之條如何

予申之於袴者不限其事常祿法也何事候齊人殊無被申

之旨予申旨有其心款

又右府之御袍色如何

吊申之如西宮者黃色領然而保延被用後黃為吉例之上  
宜有少次之趣領之彼之此以短處難決

右大弁之長之縫以寮式雖載後黃之由用達裁新安以之思  
之黃色領人皆可有黃衣之由存氣

凡親王御袍色事之文粗至申存旨是保延大炊御門右府公麻  
記事非子孫難申去隨其人可有稱後領仍內所申右府許  
也其狀云

親王御袍事保延大炊御門右府記勅揚云御袍色係黃也人  
之有難氣之長和二年二月廿三日教候教平卿九服也行  
成記西親王著黃衣色領其係黃也世稱之黃衣寬治九年六月二  
日今日親王九服著綠袍云是京極大炊御記也  
尤可為行向事次

黃袍之條之西記之或文無不審候然而保延綠袍成于合計  
申給之今案此事更非新係以寬治御記令申給領黃袍雖無  
左右事候今度一可被逐保延之例之被用後黃領無其難  
候領長和行成卿記之趣寬治大及御記尤可有披見俛然若  
可考後黃者不可稱寬治之例只可被用保延之候俛去夜不  
知用捨雖須申上候右府記事依其悼俛不言上候後記入道  
所被借之本物物懸釣候若無披露俛次雅忍和說言上如件

十二月九日

經房

右房記事狀云

御袍事先之黃衣保延領之由無異俛俛今度如件任保延  
綠色領猶又任正道黃衣領之由俛令攝政可被計之之由  
存候也先姑此不審向後被申今事常誤俛

同廿六日今日御衣服事無品字貝午斜入院御  
所御西同加冠左大臣公房理髮頭右中将實明朝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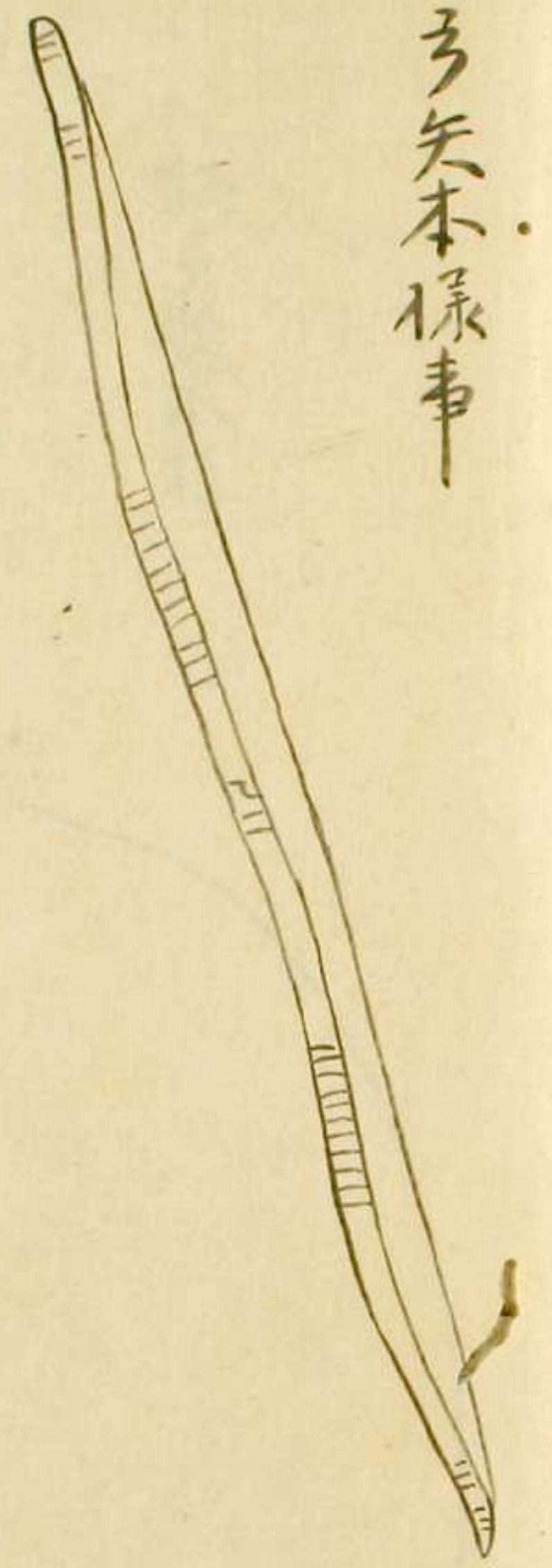
御袍  
後黃綉袍雲鶴文無裏件御袍色並有沙汰所被逐保地之

例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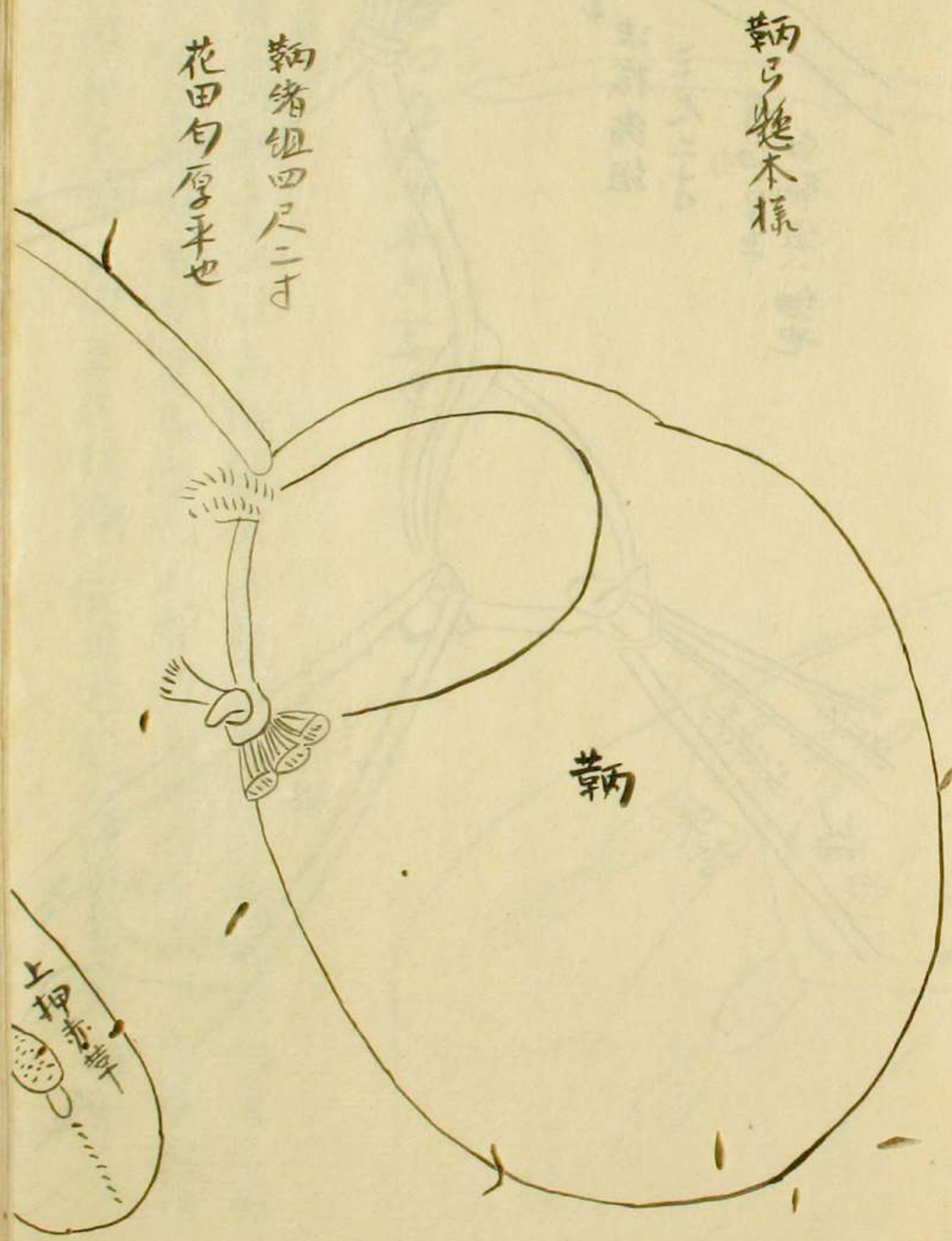
一裏老人不可希入公事々

建久二因十二同記之成刻卷内今日弓場始也裏老者弓  
場始踏射臨時茶張不可希之然昇進以後後二度也而  
夫及空以不希為敬其根相扶宿病所希位也引箭令持之  
借申左房也

弓矢本樣事



里漆弓以赤糸卷之取柄上下有金物取柄以黃檀浮綠綾瓜  
千力ハテ卷之端上下藤ニカラ卷之端上端下村濃糸五寸卷  
之端下端下村濃糸四寸三分卷之上下端端以赤絹卷之端  
草赤草以紫草為裏檢上下村濃糸四寸七分卷之惣弓長  
七尺六寸三分内上端二寸三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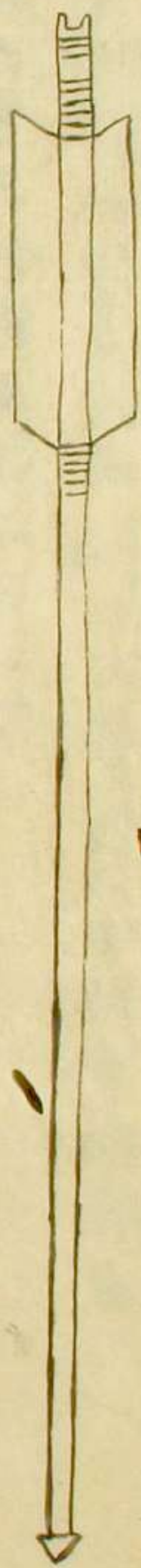
鞆弓楯本様

鞆緒紐四尺二寸  
花田句厚半也

鞆

上押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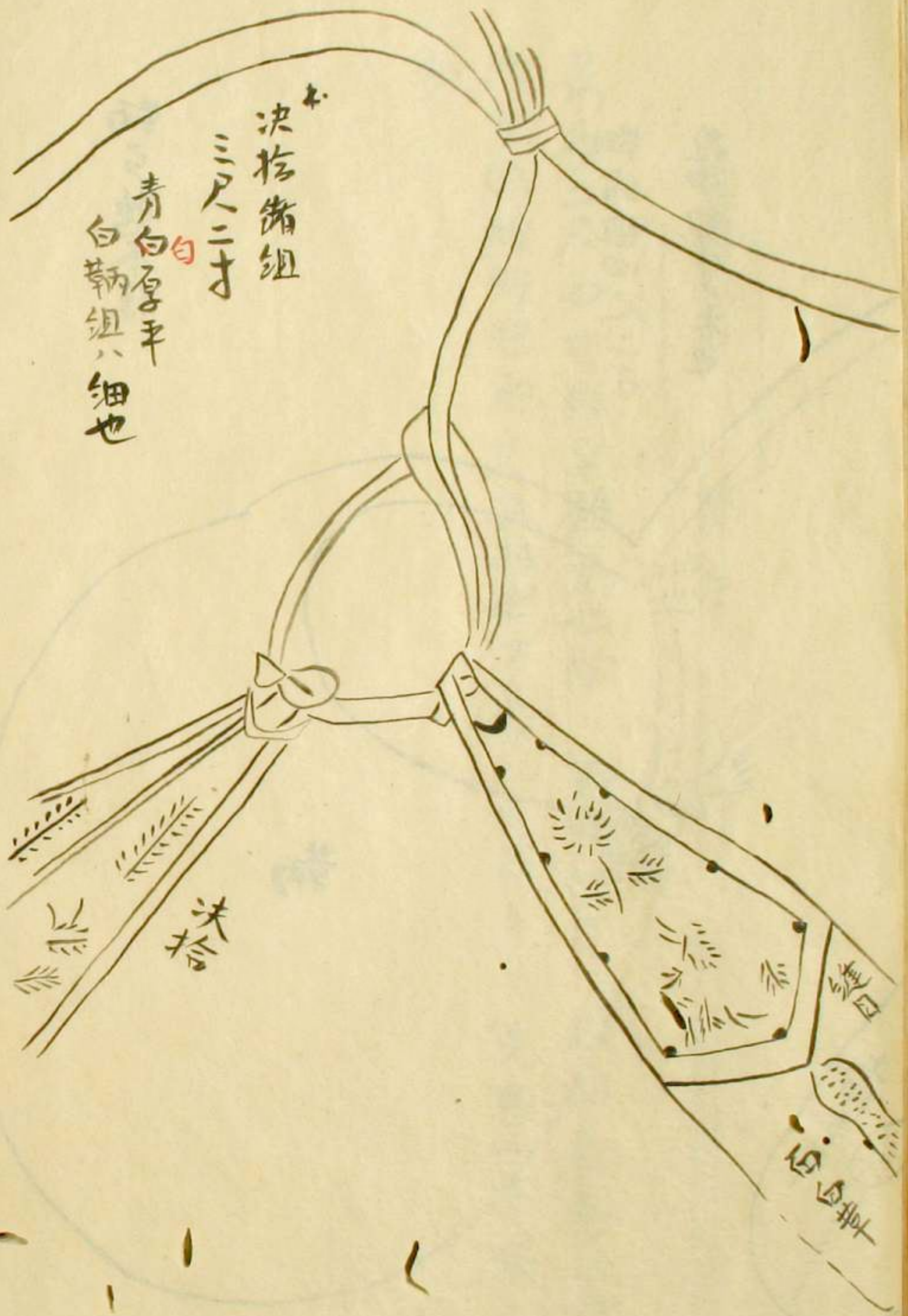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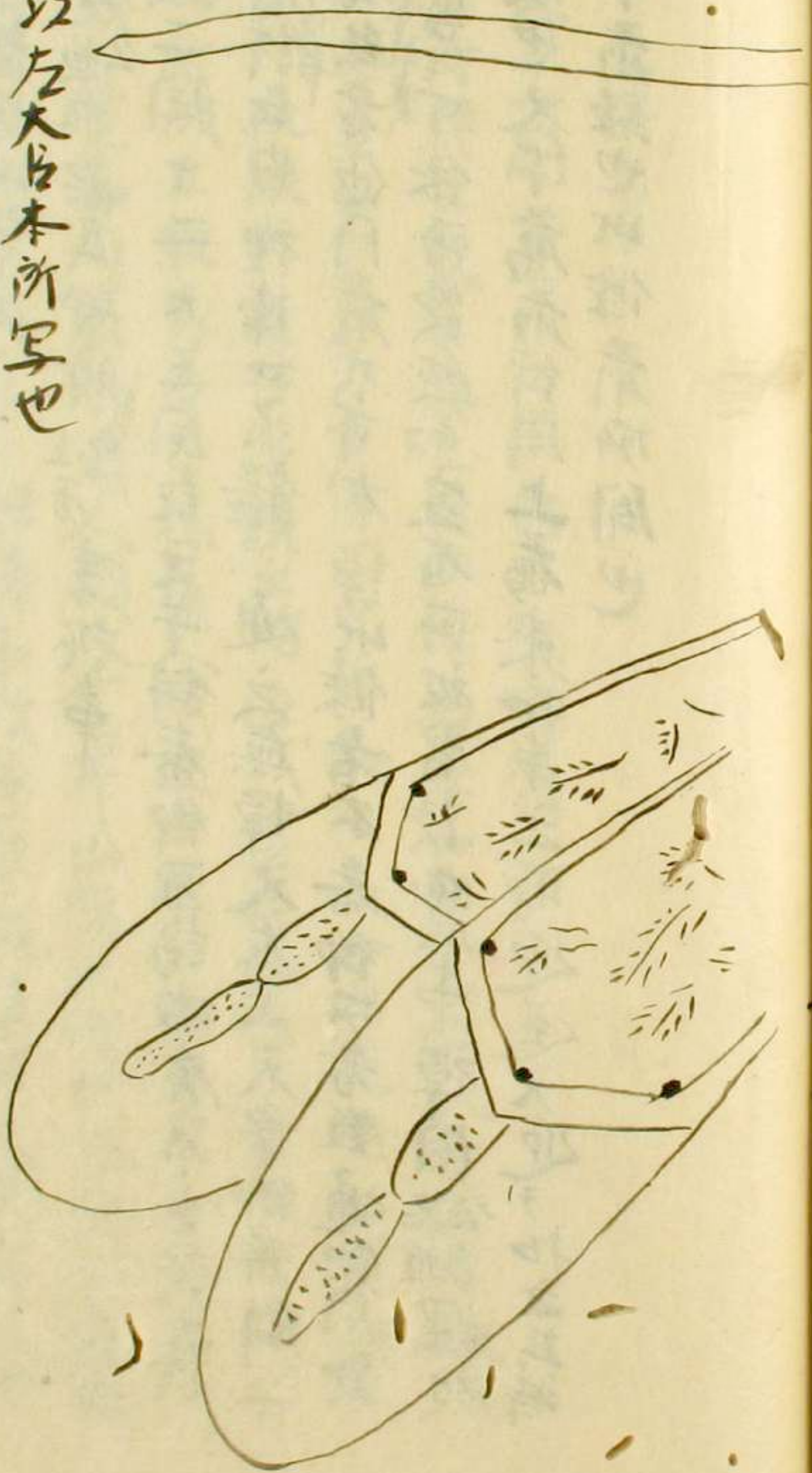
分  
箭長二尺四寸内平題箭七分 羽長四寸 以赤糸卷之長  
六分短雉羽也無文妻羽也フタツ半爪一ノ篋頸一寸端二



近世の師事

近世の教方公和為師教方子教經又死畢當時習傳者不用諸道皆欲絶飲今度忠孝朝臣習隆房郷内有志識被尋教方而被称忘却未由之信清定忠忠行等為定能辨予子

右以左大日本所写也



決拾諸組  
三尺二寸  
青白厚平  
白鞆組八細也

決拾

六條三經家所談境馬作法也下等習傳事持經房卿事

經家卿談之有二類一者鼓馬一番作法顯季卿傳朋友之說  
顯季教顯輔之教重家之教經家相承敢無不審又無習  
傳人近來舍人之中分明不知之教助三經家所教也可佳申  
之由本該宣事也又包下同傳祖父之說顯輔卿先習長安卿  
其後熟習此說之

一右房公推與民部卿經房言談事

建久二因十二廿三同記之午斜春御所詣右房畢言談之次

右房談之內裡陣口之鑑三通之無憚又太上天皇御所制一  
後二外不可得事  
方給於者他門前不可有憚此條者不希御所者難通他門欲  
又陣口之可依所欽然而宜有所被習欽如此事禪門公推深被  
之故也又下房前行同上廟未扣車之時迎送天迎之扣之其時  
可下前馳也此條前所聞也

一人言談事

建久十一因十二廿四同記之系御所

定能卿談之教實親王係以催馬樂和琴為宗於我係者  
以神樂單策為宗管後之中雖知彼是如此先祖教家朝長  
上東門反後御後冷泉院之時近代雲客樣樣九者不催欲有  
仰而於及上教家亭合樣誰人哉之由有 御尋令申其名終  
隱我耻者也 被補藏人頭又金峯山詣之時於路終命是依  
野曲有神感之及之 語傳事欽依藝能之身又失命人也  
右房公推談之禪門公推 被談之公事次第以我作為夫令遠  
入 不覺傍當眼見之遺恨事也三條內房公推 顧入道方房  
宗 有此事遺恨也左房預勅同示令常外記被計申亦我才學  
遺恨也之 禪門被懸右房之人也仍如此欽

友雅局無禮  
右大將被  
決事

一日新宰相友雅不隆遺恨也大納言中納言  
可礼中納言三宰相通使可礼次大將哉

一節重公卿着堂上元子故實事

建久三二一同記權中納言云之節重也内并右大臣益雅云

次謝座謝酒畢諸卿軒席着堂上座大納言三人忠良昇

東階南入東向妻戶入向當同右着端座次席中納言空能昇

東階南入母屋北一間着奥座次平昇同階北同着之前日健南

起床子着之當座上扇自上下着之次中央起之次但面說也今日若比

大夫史隆職為祚祭戶部經房亭礼等事在大外記師直礼

建久三二一同記之大夫史隆職大外記師直等來

一公卿勅使御神事樣事

建久之三七同記之末如希院別當兼夫希書示左大弁長

御神事札自昨日復之俵次公家之佐公卿勅使各仰以後

全無御神事進發已後被如之次大面之申合右南益雅立畢

云頗不審事次

一節舍外上卿二者淨正必不可同事在外并公卿起座

建久三二七同記之節舍也内并右大臣益雅之次内并謝座

着堂上元子次諸卿右大將勅使以下着外并次右大將各

使召使包延希進令下式堂次又召使召外紀之卷上二者

禪正大舍人乃祿列叙列國極等一之被向之次二者淨正者

心不同之由左房定房被談之但中御門右房宗光被向之次

外記每度申假由

次外并公卿起座列立中門外當上扇叙程唯用立也

外并病起座立樣事

西上西而雁列左房定房之

一左房

安房

與戶部

經房

同云公事之

亭

二條東洞院故實綱  
卿家也自去除夜之

以此位佳也  
降時用階比事

請申節舍條

右房被示之雖著與座榻可昇階南降之時被用同階常例也  
於我者下之時用此北宿老人為携摠有用之說然而不之老少  
用之由及左房經宗有年

取盆儀事

又取盆事不依身外以座下手可取之此事右房

史雅

一日被

請之與座人無異誤以右手取尻居以右手持盆飲之有便於  
端座者便以右手取之由有執人然而於我者為以左手可取  
之由存之兩人之說相違誤

沃盥儀事

兩房安房之於儀湯者後大盤

又我房推過不取後居事

又右房之不取尻居事推過之令業也也推可取之由中後右房

雅室被示之者故定房卿請之

又內各仰役人之時其人者候飲之由先導次人申候由次  
仰其人之由右房被請之左房之內申誰候哉之由被導之  
時其人候由申之常事也

又有早出之始者何程可退去哉之由身申左房被示之著座  
之昂カシ逐電爪例也親族禰之次可宜飲尚急存者宣命禰之  
次カシ

又身申左房之元日先及下令過御門前給如何被答之於博陸  
者大臣家不可掉杖大臣者雖過大納言家不可過下廊大臣  
家大納言又不可過下廊大納言家之愚案大納言許制  
門之由圖傳之若辭事カシ

丁賀屋吉田寺社奉詣際齋間事



建久三三北日記之年刻先奉吉田東平依次奉賀茂申針拜畢

奉詣西社之時年來三之日之間不念誦經圖之後至子當

日不悼之然而奉詣之時不持念珠人一說不同也或誤入

後世門之時持之之予當初所申後世也昨日右大將賴實

談之故入道方房禮家不悼持之知足侯殿令持給之由被誤

之為圖令今朝身申方房實房之處返事之

今誤申實例

賀茂吉田等物詣之圖念珠事不悼之由故入道方房經案被

中候知知足侯禱圖彼奉春日社之時被落念珠云以隨身共

愛也人之求之外付柳枝追持奉仿保收之不堪感給衣一領

是則持念珠奉詣社頭之證也常被申候又祖父相圖入

道實行奉詣賀茂之時上下兩社之間步行奉上心經千卷

轉讀滿遍數也不思議早口之

民部卿入道說花來臨詣此事年來持念珠之由被誤之今

依服臭味不持之於自今以後可持也

一日吉臨時祭柳頭花間事

建久三三九日記之方房實房被示曰今日吉臨時祭柳頭

花可憚櫻之花之由有休云又柳有禁忌之由休如何車凡

例多事以車事可忌他事之由不存也休葉

第一憚之事不之由存如何此事不未聞

一經家卿被誤內藏察實物事

建久三三六日記之經家卿詣之

一 親王家誦文口作事

建久之三十四同記之御室給御使任會被仰後白何院御法事條

誦誦文口作如何親王可書家字汝保元哉歷字可何樣哉

予申之內親王被申年給之時書家字之保元誦誦文內親王

同書家字臣親王例安元當時宮御時被書皇字是又被保

元例汝今更有御尋如何

一 保元諒時資位卿著平納位袍事

建久之三十四同記之今日右房孟雅言談

保元資位卿著平納位袍相國禪門忠雅被所之談之長老之

者不論公卿侍臣皆著平納定事也之有庭訓之人也定知

故安次案此事者諒暗裝束之人用薄袍著重服之人用平納

之條無指正談次

一 勝光州院室藏如意寶珠竟

建久之三十四同記之今日勝光州院如意寶珠被返納之殿下

令奉內給顯亮宗賴朝片奉行之子細可尋記但件寶珠彼

室藏物之能後仍正進之故院後取轉令預勝賢仍正給仍

尋取被返納汝但中院以後有少亦可宜飲

藏人權大夫支綱來談之件寶珠以法大師入唐之時傳取拜

朝被埋高野山是所見其後花後仍正進白何院御時

暫被預祇園女御鳥羽院御時被預家成卿被卿逝去之時隆

季卿被責台但不可去鳥羽北門之由有鳥羽院御起請文故

後義仲亂之時令取去給以勝賢僧正被供之有證利其後被

預勝賢許被納朱漆幸櫃香幸櫃其中納銀多件多以赤袋裝

累之多中同体珠被入加之又被纳舍利百粒藏人頭中玄亮

宗朝朝片向勝賢房 院 迎取同車相具出 奉內被置御

中塗籠並被洗 取下令奉書給為用圍被召傍亡然而有中

旨不奉仍以下令迎取御里亭給為勝賢被用之其後令返遣

內給今日服下令奉內給於二間被用之左火將及良經 令儀

給入中宮令昇給御時二品一人祇候之 次被返納勝光明室

給長櫃衛士持之去納御時二品一人祇候之 內藏頭經仲朝

片奉書藏司法印實任執行法眼長羅同奉書之

一僧布施同事

建久之四廿二同記之右房益租 被談之僧布施不可有生衣是

件衣無僧房之故也近代不憚可謂乖例又被示之布施紙累結

中差短冊考設也只用里衣紙可指通也近代多指法諸以此

事不知子細雖小事有此事也尤可尋知事也

一 九條相國行通 近衛侯御時不准服被役公事事

建久之六七月記云奉內相房忠親 言許成該其中准服事近

衛侯御時於九條相國行通 者一期不准服之從公事之時著

吉服是別該抄專宣下准服庶事奉而侯之時著心喪先例也

又道理也云

一 戶部經房 著後白河院御服始去仕行執事

建久之六十五同記云著故院御服之後今日始去仕著諒園

裝束著平絹袍例 冠無文敷位袍純色平絹半臂下敷表袴白張

單白帷半屏帶也保元資信卿著平絹袍家例之上表老人著

之云々每元資長卿又著之布依有其志申合花山院相國

禪門史推 之公資信卿祈為人以稱貪氣裝束者人目己之

令及不逐前事

傳事也穀可宜之初若用之俗康度可逐前否示令人之之  
必當時內府忠親補而說然而一門先達朝方長方等鄉之說  
逐之令度申令左府公實房之處可依俗承所為者內府命之素  
服人異他如此事達先度所為定事也不逐可宜以此條已叶  
思慮仍不逐之

一衣山及相國禪門忠推與戶部惟房言談事

建久之六十七同記云向相國禪門栗田久不謁申之政也

或古事或世事談話成數次歷夏堂系居屋方狀無其與被勸

刑冰其次被談之姿暑之此公事之時居刑冰我在俗之時一

陳事時居外事度有此事述代不同居朱臺外記中長史勤役送托水者於水

所不之設疎勸之無憚之其次被談之政家成鄉四度有西今

最後有董和合親昵公鄉十許筆列座當日朝立條亭南庭新

之之間四面捲皮菁屋有數家人百人分左右一方立節一方

祭使供物也屋底調及已下七珍方室不知邊際一方去毛車

一方獻綢代車或置鞍馬十疋引之或引不置鞍馬如此事不

可勝計為家主沙汰公卿侍已下有引去物公所置中將公

親套取動輔卿分馬退下是雖侍臣為聲無聲應之氣鬱念之

裾不與侍取之又被談之下被裾不疊持事花園左府有仁被裾之近

衛侯御先服日位性寺及懸裾令卷拾令練拾之時件裾放不

損如此事只依人進退及又家成卿以舍弟保說被獻知是院

以以宗保被獻法性寺及共不進各籍次鳥羽院被遣家成卿

於知是院及如何之由等申之次被示去也松隆寺卿者進籍

之祖所聞及也顯季之儀不可勤說去夫逐之由白何院有仰

而保說字法左房被入諸大夫書文無所于懸之高名里鶴

色馬相具見申近日無可然馬云

一有障時六月後行有事

建久之六州同記云今日六月被祝齋院御方者御去家已後  
不披行也若宮御方事幸顏仲良申之御除服以前也不可披  
行之由唐陽師主祝助晴矣申之引見家記之處承遠而厥  
下御輕服之時口仰并親宗不可披行之由申之依道言若許  
申披行之後時雖有御除服日數未滿之間也或說不逢後奉  
仕管費云若是有說之次先申令內房公<sub>史載</sub>之處輕服之時  
六月後事不知先例重服始者有後無<sub>多費</sub>之<sub>之</sub>雖輕服未令  
除給者若不可假<sub>是</sub>荒推也先例多候<sub>之</sub>廣可披<sub>申</sub>又申  
令左房<sub>安方</sub>被<sub>之</sub>若宮六月後事未令除服給者不可披行  
汝承遠記云除服之後猶有後說况未令除給哉之由存假也

除服單日數之內皆後催也依之不可披行之由可知<sub>下</sub>單

左衛門督<sub>通親</sub>被<sub>之</sub>宣陽門院雜御重服不逢御後有御管  
費之又右中弁棟範朝臣<sub>之</sub>今宮有御披但御除服單

一諒晴時行奉供奉公卿等皆事

建久之七二同記云今夕御方進行幸也<sub>之</sub>為供奉系內之  
今日執省靴仙用鉤色絹又常用班<sub>摩</sub>九<sub>鞠</sub>但實政卿列身之  
時用烏屏<sub>方</sub>常依其例保之<sub>之</sub>短入道<sub>衆</sub>被<sub>用</sub>之存此係  
者巡方可宜然但先<sub>之</sub>多丸<sub>鞠</sub>也是又可有所陳<sub>之</sub>由內房  
<sub>之</sub>推被<sub>示</sub>之仍用丸<sub>鞠</sub>也

一諒國中奉幣奉行職事若吉服否事付御并事

建久之七二同記云藏人持<sub>之</sub>夫<sub>光綱</sub>示送之諒晴之間奉幣  
奉行職事可著吉服<sub>之</sub>又無御并<sub>之</sub>若曰藏人方於魚日<sub>之</sub>供<sub>之</sub>

有依不神事不改諒圖裝束於定在當日者可為吉服飲且是  
 依兼之由例如此此御并者無所見諒圖之間無此伴飲各此  
 旨畢

一產穢神宮忌世日間事

建久之七廿五同記之檢并定註示送之一昨日羅着行事所  
復失又向上鄉源納言由親亭產穢神宮近代之十日忌之由  
二未被申仍相尋本宮之人等之由申狀同前今日可奉入以下於  
 門外失可申入子細之由存之神事之法有坊無減嚴重之由  
 不可過停勢遷宮就中連日羅着行事所敬神之礼亦令一  
 重欲又朋後日奉幣及下御產混合假者如宣命内覽之儀尤  
 以不審可依時宜之由答

一貴人雖一兩日御是留時凡人家必可墜服壁事

建久之七廿七同記之前前院邊御南亭中日末居侍方也築設築垣  
 塗脈壁貴人後御九人家雖一兩日留御之時先例必墜之由  
 代上下忘礼絕而無此事先人七條亭法性寺及後御之昔被  
 墜之仍申合内府池親之由去元之寄宿左大弁定長之許雖  
 示可墜之由家主好儀約不承引令墜之條不及異許之由被  
 示之仍墜之由庭垣小池橫狹野土居兼南面押色紙形内府  
 池親按察使朝方藤大綱言實家等事宮及色紙形南面平申  
 細言親忠新宰相美雅左大弁定長仔細朝臣等書之

一產穢過七箇日奉行放生舍不被掉事

建久之八十五同記之八幡放生舍也上鄉坊中納言親信  
素服人也係畢依先奉許推長卿依奉左大將良臣產夜也並有其  
例不掉也例不掉也

例不掉也

之由被仰下候如何柄有忠事也  
一造学神社國司着諱國裝束事

建久三廿四日記之内有忠親有書狀其狀云

尾張國司着布衣可希八講之由有禪門命國司造学吉田社  
可着吉服候可着諱國裝束分先跡不遣師尚師直義信  
賢書狀歎之可令相討給改謹言

八月廿四日

在判

御取

栗田口御八講尾張事取可令着吉服給否事折先例者見  
于師尚朝臣師直等申狀候重不能引勘候保元以後度以  
諱國祚未神并着吉服之國司不見及候若僻覺三候至一諸  
社造國司者尤可有該候而當時上仿略上総梅等國司

着諱國裝束事之由所先給也若是無付依之所致候但  
如此事依社輕重然而依着鈍色可有事悼之由不存候也  
臨還宮之期重可被訪先規候思意之所及如此上可決  
賢慮次人之申狀等謹返上之忠惶謹言

神社造学國司可諱國裝束事

右件事先規不分候可停止美服之由依被 宣下世間上下  
着鈍色世以之号諱國裝束殊神事之時物候之役事即又如  
元着之定事也然者亦重義候也當時管國司等依造学定所  
宣不着諱國之一此條強不可然候未神并國司着諱國之  
又役夫之并朝經着青鈍色之由見舊記又伴勢事御卜上鄉  
被着諱國先例相存但延久役夫工之時行事并隆方朝臣着  
吉服之一當時役夫工上即并又着吉服敬神之趣未代殊甚

然者不令著諫園何事位哉以此越可然之樣可令彼言上給  
仰高誠惶誠恐謹言

建久之年八月廿之日

大炊頭中魚師尚 請文

神社造營國司可著諫園服成否事

右件條所見不詳但字仿造營之時皆國之吏皆造營使也仍  
肥前身清實不可著諫園服如何之由內取及下御氣道  
之必被仰下云為神宮上拜之人為著諫園服况於營國之吏  
哉可憐之由無御存知者仍清室不憚著之加之未神并之國  
寧不憚出服自神室造好之日著吉服神事訖之後著諫園之  
服之然者造營之間國司奉社之時荒西之日禦齋可被著  
吉服於諸國之吏當作為國神社之時上棟之日國司率在庭  
官人等奉社頭行事之但飾祐之例不分明若准當國之例

一可被相計於柳着山服之國司奉重遷佳之功致神社修造例  
間在故不能悉注申九大學舍卜食之外諸社管造之國司強  
不潔齋飲但神事以敬為主之由雖見禮經神不稟此礼且准  
先規且訪傍例可被斟酌決仍言上如件

八月廿之日卯時 大外記中魚師直 請文

一諫園中執聲裝束事

建久之九州同記之九條之位相尋之諫園中執聲裝束可謂  
儲吉服飲初及出仕同可著於卷之布始迫梳并定經母事保  
元諫園之時也被儲布衣裝束二具 一具練貫白襖推後黃衣一  
具無文穀薄色白裏白文  
其被用平納的者料如此飲依諫園決平之品者時之有諫  
世以許之定有被存之旨須亦可被逐級例決專可為吉服也  
下賴業真人為師直師直事



建久三十七四同記之大外記師直來主收頭所望也。有評定者。可加詞之由。語之其次。示之執業。真人者。師匠云。中情兩家。各別也。如何。

一除日時見顯官申文作法事

建久三十六同記之今日。秋除日入眼也。左大將良經以下。及暖更。及下台幕下。被下申文等。是顯官奉也。幕下。令其畢治。一結。隨是畢。收授藤中綱言。定能。又授布。取之墨。前取上持左。年引板。一週。委見如本卷之左。食指與中結之間。押。又引板。一週。見。一才許。引下。指加紙捲。次。隨是。如此。之。紙捲。本所引下。後指。押。之。一週。指加。置之。次。又如此。畢。取集。授次人也。州依法先年習申內所忠親矣思如此也

一諒園時除書公卿墨緣改否

建久四五北同記曰。顯亮宗賴朝。信宗之諒園之時。除書公卿。座所司墨緣。尋常。欲將。紙色。欲諸司墨。多是。雖諒園不改。紙。中答云。諒園之時。所司墨。改之。由所見。不詳者。

一天台座主拜堂時不昇大坂事

行禮二月事 慈用信云

建久四正北一。同記之。隆真律師。來有言。計申。座主御許。事。歸。來。之。月。拜堂。於。忌。月。者。不可。有。悼。之。由。先。日。計。申。畢。行。其。身。之。處。之。月。隔。可。有。悼。之。由。滿。山。指。之。東。寺。法。師。祐。仙。慈字不變 此座主補山上。別當。於。二。月。廿。七。日。登。山。於。月。輪。寺。馬。場。死。去。依。州。事。座主。始。登。山。不。昇。大。坂。之。又。金。剛。壽。院。座主。寬。等。二。月。廿。三。日。登。山。伴。人。信。山。四。ヶ。年。真。言。祖。師。也。不可。為。不。告。而。被。拂。座。主。之。始。也。燒。三。井。寺。又。始。也。事。不可。為。例。之。由。山。門。稱。之。可。及。引。欲。如何。又。為。之。月。者。故。院。御。周。圍。前後。如何。雖。以。後。不。

可及廢之由相存如何

申之二月可宜之由申事御忌月事也於為不考例者勿論也  
三月故該御周圖前後共不可及猶豫只可每日次次雖及彼  
以後如日未御葉不及廢博何更有其未代事以為候為先定  
既信則未抹以結構有其煩於山上與路頭不可似之故也加  
之血日病患旁起都斷不靜彼從者省略定可人望欲廢信都  
一人令伴申給無左右事也

一除日大月被書落陰陽察事

建久四正廿八同記之今日除日入限也左大月候房 右大月

公兼推內大月忠親之後日右房被談之大月陰陽察事書落執筆

被申事由師經賴隆等大外記之時有此事之由內房七我七  
申之字以左房執筆之時有此事之由令覺培給之方以下有

仰可書入於以下有仰執筆無其可之由被申之內房又被

申之仰外記可令書加於遂以頭亮宗賴被仰之外記書進不

執筆被縫入之此莫左房不被申慥例尤以不審之但花園

一院被勸通未代此程勸仕定性得款又內房以書狀被示之

執筆事先不入院雖不為子細左房被案得タリト見貴事也

一頭被宗賴朝臣被習孔間事

建久四二十四同記之午刻計向結改為頭右大奇宗賴朝臣

習禮也於陽明門被相待自入門至于著座先依法令見之

次大座作位權奇定經依市招引同以參會

并侍前事也代大奇之聲中少并二聲也而各可考一言之由

九条戶部葉宣入道之時被示之違當時之儀款若并侍巡遊

之次家烟長方等拜之時同前云々

刻皆孫事  
刻皆事史座下共為石足有所見之、又二尺計過之後可

報牒可知草名近代真名也

車之所被不審入道之時、近代無少休之由戶部有命之、  
近代不知之由答、

直皆事亦皆著單直之或一人著空直之由見按察次中之、

頭亦之於床子身大之時多或置前床子或倚之之由見都護  
沈才州事近代不見及事也大有與

一戶部 經房 與宗類朝長政等條、問答事

建久四二十九日記之類亦宗類一日所相尋之條、不審事

勘出今日注進畢陽治之間惟無狀且為人之大事此依有其  
與所勘出也折為廢不勘是所以遺恨之、

車三條事  
一陽明門車之條事

據所見不分明近代無少休之間不訪先達過、

一外記門外并侍前事

西記云并侍時進前大中中各有高中下

代、記粗雜引其全不注前声之數若是但并侍所為之故、  
當職之時之声遂之不尋先達只以當時之條注置計也此、

古今之間有相違有增減今度適當時條被但彼所為強不有  
有難如西記者有高中下之、如當時之條者更無其声之高

下若替其故之多少、於此無不審但家御決身分明候者被召  
仰并侍其與候候且又有何時處之声哉之由可於問其自、

上進退之間摩皆左右事

件男為右老者之故也

長元三年十一月廿五日經執卿記云平過史座末之間摩皆摩

左  
長治二年八月七日家記云初恭結政右大弁摺履史驚皆聲  
起上入時北座未摺皆今按入時座末右次出時座上左次但

能會釋儀欽

當職之時先達云日野戶部禪門資長若勅解由長官後經云

入時摩右出時摩右云云但納言推類云入時摩右出時摩左

云云坊城大亞直為右大弁仍其流不假依用師匠就德納言

流畢經賴記可取信之上西人又如此申候十尤可稱豫欽然

向權察似御所為不分明者為先達奉入軍可合用是身所奉

給次此上可在御討欽

吉書四事  
吉書四事

中弁次中云內案加真名正文加草名

嘉慶二年三月十五日政始家記之覽吉書右大弁同時覽之

史生四人相並向左右覽之名入名牒加內案加內案事見

保正四年五月十日奉結政出化家記云史生覽吉書孝祿官

房並內案也大弁吉書用報牒如何史生拜之之後加署內案

真名

以孝祿官房為吉書例在大弁吉書可為報牒事見此記欽

天治元年二月十七日政始家記之覽吉書右署報牒

以報牒用吉書事見之

當職之時卷長和元年九月初奉結政報牒書右真名先是隆職者

祿著之文依不審相尋之外名祿為云報牒孝祿同六也仍

無內案之若任置僻事次可被尋隆職欽

外記門者其起座前後

一初祭自外記門去立侍大弁不起座以前觴之外史等先可起  
座飲事西記之弁向上福揖起座次中少弁一、去各別之次  
史列立門外

長治二年四月七日家記之右大弁起座次中一揖經本路去  
之外記門爰右大弁立櫻樹以地中當外記門西西立史去五  
六尺傍北垣引立 度、記皆如此勿論也最也

一於殿陣床子見文之時易置樣事  
延久元年十二月廿六日口記之右房希陣有陣中文大弁置  
易於座下同史見之

嘉承元年十二月十九日官奏家記之大弁納易於左膝引舒  
卷緒云、近代或見先達所為或見身花傍輩各納膝下飲  
西記之殿上并置易 床子後 勘將云中弁以下或置長押上或  
長押上

置床子或交南給官堂并俵傳 議大弁置床子或召官堂給  
之此俵非見文之時飲然而為准松住申候也 按察御次或  
置前床子或倚之之 大有其此不及披露按用此說者見者  
屬目個人感歎以此事可之祕藏也但考兩記如何  
一諒園時女房裝束事

建久四三八月記之府前院先有御啓入御西門不設 并南向  
中門藤室相中將公能傳御車寄 御車

右大將 勅安 庶事所被借召也依為勅別當也保元上西門院  
被用德大寺左房 實能 車服御時如 不 被用御車例也是可為服  
御車也今度而女孩無其俵知業內人頗相備飲  
御車後被出綾百衣九練貫白唐衣裳用白絹無引燈近代諒

周之時如此右房道非被談之而身重服人無引腰格諫周者  
可有之而五元諫周已後如此諫之相國禪門此非命又以  
同前尤可然之而當時內中宮兩女後以如此仍且就時諫  
且依傍例如此諫

一 劫部大怖先範卿經房向答事

建久四三十二同記之先範卿或去怖不送曰夏直衣自四月

一日可著欽率以前可用冬直衣欽

答之折公卿者何更衣之日所改著也

又雖御正日過畢桶大後以前可為諫周裝束欽

答曰不可及異談如後日仕之

一天名座主慈明拜堂花系內行執事

建久四之北三同記之辰到著直衣泰山座主

此僧正慈明法性寺及御息殿下御同

御許三余東白川龜本是青蓮院座主建久七云  
有登山之故也前駟馬有違亂事之頗以口入申又召獻頃

之別當兼夫希入以座主去達給法服被仰之先例為拜堂重

山多用鈍色祖師青蓮院座主放字乙以如此或又希前未

也然而於山上房可改著法服然者遂可著用事也先為希月

用法服畢而自腹下口令被仰送者希希內者已慶申候

也其事也絕畢禁中無其用意者不相應欽補法格之後可希

內而登山之欽便可希之候也極可為希裝束欽爰座主被仰

之於希裝束者非二代吉例如何希并大理相許申之腹下仰

尤可然但如希者兩及吉例著鈍色以藝希欽被欽於希內者難

用鈍色用希裝束者可達吉例僧侶之法法服時香炉無方右

事也何況補法務物石具細研希內縱雖無先例定無其難欽

仍執兩人申世不令改裝束給又被仰云及僧都 牛童可垂  
狩衣尻欲將又可更欲又相誤申云賀茂春日詣扈從之時此  
事而誤也但今度一人令伴申給已異他尤可垂欲又令出  
給之間係有仰旨此事何樣可進退哉之由以慶後律仰仰不  
審申之故欲出御以前人：先可出之由有仰於門內可令駕  
御車給故欲 大理詠之七言御時故藤座主暫還入給之後又出給  
時中并大理退出於二条富小路邊見物午時後大路先有春內  
也是並法務後始被希也擬度申欲

先山專當 次內維那 次細掌 次山所司

次房官十人 童各四人相與之或二人大堂子一人  
中童子或卡四人中童子者係裝束

次有職四人 玄長教長卿之明推定明朝良而之隆季卿子  
衣能充長卿子但之滿次才下府考先

次御車 火乘考及懸  
簾有外金均 以下御車

牛童二人 二人海紅色上下二人薄色  
上下各垂裾

榻持 鑓取

次上童一人二藍上下 駕草毛馬

郎等六人 柿狩復甚衣  
紺末懷袴

童一人舍人一人

件裝束等前中納言能保卿調獻之云々

次從僧二人 中童子二人 薄色上下  
薄色衣

次大童子十許輩鑓取二人 束草  
乘馬

次及僧都車 上白右大將及御車云々

前驅八人 前行

上童二人 前黃赤色予伊瓜黑麻毛 賦拔群之由  
具者感之云々今一人白麻毛賦也

所從人發見右一人前中納言 基永  
御獻之 席等女組 狩禊  
黃衣裝袴

一八科中伊内也 柿狩薄色衣未濃袴 舍人薄色

行列并式日随先乃祖記之空有僻夏等欲昨日而降今日天晴

一云茶左房实房四月一日着冬直衣没謁戸部经房事

一建久四四一同記之詣左房 实房公為許公事也着冬直衣

被謁以此事年来雖有同旨自然過之間一日比先口記立

一賀茂宗發固台仰故实事

一大皇太后宮被緋申年官賜齋封戸同事

右二ヶ條殿

謹上民部卿殿

請文之

一東大寺勅封倉園園并事

右先例必不限長官并候就中大并有職掌事之時必有直并祢直并者中并也恭誨大并異他候備此事之例所先若不分朋者大可有思慮候被差遣中并可宜候以此趣可令計披露給也惶謹言

八月十三日 民部卿径

一放生會宣索奏上卿說事

建久四八十五同記之午刻計香内放生會宣索可奉行之由有其催之故也余無左右着陣座外失令置膝突喚官人仰云内記可令持奉放生會宣索决少内記持奉之扱先畢即令持内記就御所次藏人仿長房奏之御覽畢返給漫座石内藏寮使給之次令撤膝突



此事未奉行仍身申右房公實房之處於次才者稱不持之由  
粗被住送之任其趣所行也

又一說上卿奏聞宣命之時不返信退去由侍於御陽殿召  
使給之但至此宣命者上卿奏之稱被返下之後於陣可給  
使飲已上左房之命也

一右房並推與戶部經房言談事

建久四十一同記云午刻向栗田口今日相國禪所忠推五七  
日也公卿方衛門督通親中、講演以後人、退去次中諸

是行幸路次也  
申右房並推公

其次被談之日吉行幸路被避栗田口之、此事亦令中後右、  
府推定九條相國公申通等有所欲就中被止正路門中經實  
卿有事之時行幸三條改其例猶存飲之、又左金吾通記談

之久我內房公推通之時八幡行幸不憚云、可尋

同十一日吉行幸也栗田口相國禪門喪家事雖有猶豫不經  
正門不被憚云、

一吉書奏上卿放實條事

建久四十一一月記之昏黑香內可有伏談之故也謁介假少  
板敷之邊須之左大房實房右室初中將公能被伴申被奏陣

次平飲移着之處有申文左大弁定長候陣史覽申文之間也  
似市之留史退出之後進出氣色上卿被國次着座左房被談

之下福公卿可申上事也氣色者近代作法也殆及咳声頗又  
不待上者命着外座無謂才一事也

此間左大弁起座移着床子庭具官奏文飲次左大弁後座福  
奏池史尚友此是奏文次史退入次右房被同直弁事左大弁

不蒙上之命外座人記謂事

此陣公卿奏詞下福可申上事近代作法氣色事

後九

申左中并候之由

左房被誤之花園左房被同奏并之由頗不審也或入通左房

經宗被同直并之由之  
次以官人被召左中并親經朝后奉上天  
次親經朝后歸出乘易申大

之由次并退出其御直房覽地不見次親經朝后歸出乘易申大

臣之奏之給次大后被仰可奏之由其詞親經奏同頌之歸出

告同召之由并退入之後市其始不可念之然而申公事并左大

并起座次左房起座去陣座西北行被立召場及外上小板敷前

放入通左房之時史向殿進之予候奏申之時如此彼日左

房被誤之彼所為如然

大后差易被取之次入同戶入右方着環門代北行至南廊北中

一間頗而執一揖伺御日祇准阿上被出又一揖放入通左房揖如

昇長押西行其作法甚神也妙也

揖六度也二度見右座定一揖為給書一揖置杖一揖又起座

之時一揖也為給又起座之時直被奉進又奉進歸之時而傳

下東也步廻之時猶東背也左房被誤云小輪廻下戴衣不及

以之為善令度不及尤神也官奏才一大事也近代字事也

一雜寺中不入堂時持勿不持說事

一宿奏大后以下作法事

達久四十一五同記之今日仁初寺小宮高宮院御灌頂後朝

也已刻出進門參入觀音院東寺駕檣柳毛轉共人着檣敷屋先之

人多參集或又參加人皆不持勿予櫻持之雜寺中不心

堂中之間持之或不持兩說也弗知人依有煩並徹之也

一宿奏大后以下作法事

建久四十一九同記云奉內命夜依可有不堪佃宅也下時左  
大臣公房左大臣定長公中於殿改邊何先  
奏候

取書杖之時史自殿進之云吉書奏之時自前進之雅為  
兩款臨期違失之由有其命補唯六度也猶阿卜被出之

昇長押之時先被進右膝座下也  
退下之時右迴東被向也每度如此  
給文之時取上公於前被取迴次  
被給文作佞殊以神妙

其音頗不周度日身申魚有被存知之氣  
裾遂不及欲置杖之時先頗引以杖被挽直之  
退之時書上杖下也

一有穴帶袖瓜切事付通用有文無實事

建久四十九五同記云午制諸右府並雅其後心用未詣申之  
故也世上身上多事惡事

其次被許云一夜行幸親宗卿先補無故申無文至帶其基訓  
之通螺鈿釵有風切有穴之帶箱帶通用揚也可准有文之  
此事傳聞之甚以奇異才一虛云也

一除日作法以下條事

建久四十二八同記云東鳩之後奉內令度可有除日可早奉  
之由今朝別有其催之故也于時左大臣實房以下人被假  
陣之間也仍予加著之召仰先畢於藏人奉勅召諸卿次大臣  
召大外記仰直被仰多文次多文到次左府起座出中門  
次以下并大出奉著御前座次左金吾通親離列進之西壁下

一揖次也不揖者進次中計上屬希進之程此名使令之軍內

也一揖誰列進之西壁下立定不揖

揖有無兩說也然而用左者之說

欲引直裾一經年中行事障子東北行經希該座東北傍御

簾西行至中一因座東頭去五許跪突右膝行三度先進左膝也

左房之膝行兩說也自最前跪計之此說也系三度也一說

向中二及膝計也

同九袂除日入服也乘烟後希由先是左大占以下

衛門管一揖取管又一揖

去夜取管之後不揖也而士御門右房師房被揖之由見子記

錄尤可揖之由於庫被語之予答云有三說歟如聞者昨日忘

失歟

一聖護院宮 御參內御行概回事

建久四十二廿一同記之今朝聖護院宮賜御使行全法橋被

仰云来廿三日為御加持可希內是初及希入也仍可具前馳

於車者欲用小八葉綱代飲牛童一人可連次申之前馳不可

俟於御車者願若者上白之間可宜歟如此之時無乘御者也

何時可被用哉於牛童之條者御室令仕車副給其外親王自

院被獻別事也牛童何事之有哉二人雖可宜大占所為尤可

奉比親王尤可令示合可然之人給歟

後日御物語云牛童二人連之公並推訊諫也於二間 主上有

御對面云々

右房

吉部 經刻抄 三  
右之 中物 二  
經子 一  
亥 永 康 寅 子 以 以  
在 部

Blank page with faint, illegible markings and some small stains.

Blank page with faint, illegible markings and some small stains.



